

汕尾市休闲渔业发展规划

(2025—2035 年)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前言	1
一、 总则	2
(一) 宏观背景	2
(二) 规划范围	4
(三) 规划依据	4
(四) 规划期限	5
二、 发展基础	6
(一) 发展概况	6
(二) 主要问题	8
三、 总体要求	10
(一) 指导思想	10
(二) 规划原则	10
(三) 发展策略	11
(四) 发展目标	13
(五) 总体布局	15
四、 重点任务	20
(一) 产业统筹, 绘就两链四板块全景图	20
(二) 产品拓展, 构建三大类型产品体系	26
(三) 模式创新, 探索区域综合开发新路径	31
(四) 特色引领, 四大目标实现品质提升	34
(五) 精品培育, 八项工程促进全面升级	37
(六) 线路组织, 形成“1+4”休闲渔业游线	42

五、 配套体系	45
(一) 促进交通体系优化	45
(二) 提升配套综合服务	46
(三) 强化休闲渔业宣传	48
六、 保障措施	50
(一) 加大支持力度, 强化政策保障	50
(二) 完善管理规范, 强化管理机制	50
(三) 强化多元投入, 加强资金保障	51
(四) 鼓励合作共建, 加强科技创新	51
(五) 强化人才队伍, 加强人才保障	52
七、 环境影响评价	53
(一) 环境影响分析	53
(二) 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54
附件	57
(一) 附表	57
(二) 附图	59

前言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重要论述和视察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全面推进海洋强省建设,再造“海上新广东”。汕尾始终坚持以头号力度推进“百千万工程”和“再造一个新汕尾”的劲头,紧扣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走好海洋强市、融湾先行之路,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现代渔业产业体系高质量发展。

渔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产业,是农业农村经济的重要板块,是乡村振兴重要组成部分,休闲渔业作为现代渔业五大产业之一,是推进渔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抓手,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促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方向,是维护海洋生态、推动绿色发展、践行“两山理论”的有效抓手,是繁荣渔村、富裕渔民、增强渔业产值的民生产业,也是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幸福产业。

为科学引导汕尾市休闲渔业发展,特编制《汕尾市休闲渔业发展规划》以兹更好引导渔业高质量发展,回应民生及产业创新发展诉求,推动建设为世界湾区东海岸的休闲渔业新明珠、休闲渔业高品质度假地,重塑“南国渔都”新形象,擦亮“中国海鲜美食之都”新品牌,促进实现汕尾渔业增效、渔村振兴、渔民增收、渔文化与渔科技融合赋能创新发展,助力汕尾乃至大湾区渔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一、总则

（一）宏观背景

1. 休闲渔业政策背景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加强海洋开发利用保护”。海洋是高质量发展战略要地，发达的现代海洋经济是建设海洋强国的重要支撑。海洋渔业是海洋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现代渔业是发展海洋新质生产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积极塑造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新优势。休闲渔业作为现代渔业五大产业之一，国务院出台《关于促进海洋渔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支持发展休闲渔业，农业农村部进一步提出促进渔文化利用和产业发展。休闲渔业是渔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新路径和现代渔业经济发展的新亮点，有利于激发现代海洋经济发展新动能，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海洋强国战略中具有重要作用。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部省委的有关决策部署，广东省要求全面推进海洋强省建设，加快打造“海上新广东”，出台《广东省促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条例》《广东省现代化海洋牧场发展总体规划（2024-2035年）》等，明确休闲渔业作为海洋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多产业创新引领、融合示范，多维度构建全省海洋经济协同发展格局。广东省已出台“广东省休闲渔业管理办法”，编制完成“广东省休闲渔业发展规划”，提出打造全球休闲渔业体验新标杆、“一带一路”渔业文化新名片，大力发展战略休闲渔业，为各地级市休闲渔业发展提出新要求、新方向。在全省发展规划指引下，多地相继编制出台休闲

渔业相关规划及管理规范，包括《深圳市休闲渔业发展专项规划》《惠东县休闲渔业发展规划》等地方文件。汕尾市是广东省建设世界级沿海经济带的重要战略支点城市，海域面积广阔，大力推进现代渔业高质量发展，聚焦“百千万工程”加快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出发展休闲渔业，创建一批休闲渔业示范基地，创新发展休闲海洋牧场，打造全省休闲渔业示范地。

2. 休闲渔业发展态势

全国休闲渔业市场多年来保持增长态势，对促进渔业提质增效、渔村振兴、富民增收、传承弘扬优秀渔文化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2024年全国休闲渔业产值993.03亿元，同比增长6.61%，已超越2019年水平。其中，旅游导向型休闲渔业、休闲垂钓及采集业为主导产业，产值分别为413.56亿元、284.37亿元，合计占比70.28%。2024年全国休闲渔业接待人数2.87亿人次，同比增长5.68%，人均消费支出345.91元，同比增长0.88%。国内各省市持续开展探索和实践，海南三亚打造珊瑚特色的热带休闲旅游型海洋牧场；广西打造稻渔丰收节；浙江象山创建国家级海洋渔文化生态保护区；安徽休宁推动泉水鱼产业与乡村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山东省将海洋牧场与休闲游钓、旅游业深度融合发展；黑龙江传承千年渔猎文化打造冰雪渔业嘉年华；各类新业态创新发展不断加快。

广东省休闲渔业发展始于上世纪90年代，继续保持蓬勃发展态势。2024年广东省休闲渔业产值达136.15亿元，产值位居全国第三。汕尾素有“南国渔都”之称，也被誉为“中国

海鲜美食之都”。近年来汕尾休闲渔业产值居全省前列，“汕尾渔歌”被批准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汕尾被评为“广东省渔歌之乡”。作为广东省7个现代化海洋牧场先行示范区之一，“风渔+渔旅”的创新模式探索和实践不断推进。依靠广阔海域空间、丰富休闲渔业资源和优良市场基础，汕尾休闲渔业有望打造成为全省乃至全国创新示范标杆。

（二）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广东省汕尾市行政辖区内除深汕特别合作区外的全部陆域和海域国土空间，东至甲东镇与惠来县南海乡海域交界处，西至海丰县梅陇镇与深汕特别合作区交界处，北至陆河县螺溪镇和南万镇与揭西县交界，南至领海线以内（含东沙群岛）。其中陆域面积（不含深汕特别合作区）约为4396平方公里，海域面积约为7225平方公里。（注：本规划所涉及陆域和海域面积仅为规划工作范围，不作为汕尾市陆域及海域行政管辖权范围确定的依据）

（三）规划依据

规划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岛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登记办法》《广东省港口管理条例》《广东省休闲渔业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行政规范。结合《农业部关于促进休闲渔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渔文化保护、传承和弘扬工作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现代渔业高质

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休闲渔业发展规划（2021-2030 年）》《广东省现代化海洋牧场发展总体规划（2024-2035 年）》《汕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汕尾市现代渔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汕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汕尾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18-2030 年）》《汕尾市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规划（2024-2035 年）》等相关规划和政策指引，以及《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等重要文件。

（四）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5-2035 年，近期为 2025-2030 年，远期为 2031-2035 年。

二、发展基础

（一）发展概况

汕尾是地处北回归线上的滨海城市，依海而生，向海而兴，既是海洋大市，也是渔业大市。作为广东沿海经济带重要战略支点，汕尾锚定“西承东联桥头堡、东海岸重要支点”全新发展定位，聚焦实施“百千万工程”，加快把渔业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胜势，为汕尾发展休闲渔业奠定坚实基础。

1. 区位交通优越，湾区东海岸的重要支点

汕尾市位于广东省东南部沿海，珠江三角洲东岸，紧邻珠三角地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深圳都市圈“一小时”经济圈，是粤东地区承接粤港澳大湾区辐射的重要节点，是珠三角进入粤东地区的粤东门户，具有独特的战略地位。陆路通达，依托高铁、高速及国道构建快速交通网络，形成“三横一纵”国家铁路及“三横四纵”高速公路网络，海上航路具备跨市、跨境发展基础。立足全省滨海旅游公路建设，融入全省沿海经济带和旅游休闲带，助力汕尾市在广东省打造世界级沿海经济带中发挥粤东战略支点作用。

2. 资源优势突出，休闲渔业发展基础优厚

汕尾地处“中国四大渔场”之一的南海渔场的主产场区，孕育丰饶渔业物产，盛产逾200多种优质海产品，渔业成为汕尾第一产业产值较高、增长较快的行业。汕尾海域空间广阔，海岛数量全省第一，大陆海岸线长度全省第二，渔村、渔港、渔船数量众多，居全省前列。汕尾素有“广东省渔歌之乡”之

称，“汕尾渔歌”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渔文化类型丰富多样。同时，作为全省7个现代化海洋牧场先行示范区之一，持续推动深远海养殖与休闲海钓、文旅等不断创新融合发展，“伏羲一号”成为特色打卡项目。汕尾获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拥有亚洲第二大、中国大陆第一大的潟湖品清湖，被誉为“中国水鸟之乡”的海丰鸟类省级自然保护区。

3. 市场基础良好，发展前景广阔潜力巨大

汕尾休闲渔业产值曾连续三年排名全省第一，休闲垂钓、渔旅融合、休闲海洋牧场等专项市场发展潜力大。休闲垂钓趋势良好，广东海水休闲垂钓居全国第二。红海湾具备打造成为国家级海钓基地的条件，多次举办红海湾杯国际矶钓精英邀请赛。旅游市场旺盛，2024年全市接待游客约952.76万人次，以粤港澳大湾区为主要客源地，其居民出游率高、消费能力强。海洋休闲零食备受青睐，海味零食成为食品行业新蓝海。广东是休闲食品生产制造的聚集地，汕尾具备发展海味休闲食品的产业基础。广东户外运动文化IP出圈，海岛旅游热度攀升，汕尾创新举办海洋运动会打造蓝色经济新亮点。

4. 产业特色鲜明，三产联动发展势头良好

汕尾水产品种类多、品质高，美食文化突出。汕尾休闲渔业在鲜活水产品、水产加工品、海鲜美食、特色渔村、渔文化等方面特色鲜明。蚝、虾、海胆、紫菜等品类突出，形成晨洲蚝、鲈鱼、罗非鱼等养殖基地，海丰白虾、海丰罗氏沼虾入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汕尾鱼丸、鱼皮饺等加工初具规模，

形成晨洲村、浅澳村、上海村、小岛渔业村等一批特色渔村。持续打造“汕尾开渔节”品牌活动，举办汕尾开渔文旅活动暨海产品交易推介会。保护传承发展汕尾渔文化，举办非遗进校园、汕尾渔歌专场巡演、渔歌音乐会等活动。

5. 建设成绩斐然，逐步实现成线成片成带

全市休闲渔业基础服务配套逐步完善。汕尾有“中国蚝乡”美誉，晨洲村为国家3A级旅游景区。全市已初步形成长沙湾、大湖湾、乌坎河为主的三大入海口流域渔业集聚区，城区晨洲蚝业产业园、陆丰水产产业园（万亩鲈鱼）成功创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创新引入锦鲤产业，“锦鲤文化+乡村旅游+生态康养”融合发展带动乡村振兴。“蚝情万丈”“生态农旅”“滨海生态”“滨海走廊”等乡村振兴示范带串联渔村、渔场等特色资源，结合碧道、绿道、古驿道建设，有力促进休闲渔业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

（二）主要问题

当前，制约汕尾市休闲渔业高质量发展的突出问题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 全域空间缺乏统筹联动，多元整合利用亟待增强

汕尾市休闲渔业资源呈现沿海强、内域弱的总体分布情况，主要集中在南部沿海城镇及流域出海口区域，南北发展存在差异，陆海各类资源空间联动发展不明显。陆海统筹与山海联动有待进一步谋划。依托水系密布、海岸线漫长、海域广阔的特点，推动内陆淡水、滨海咸淡水、海域咸水等不同休闲渔业资

源联动方式创新、资源空间统筹规划均有待进一步加强。

2. 全产业链贯通尚未形成，特色产业融合亟待提升

汕尾休闲渔业整体产业发展存在特色创新不足、核心驱动力不强、辐射力较弱等问题，文化与科技赋能不足，未形成核心吸引力。特色产业创新融合发展不足，存在特色产品单一、产品附加值较低，以及配套设施和服务质量需提升等问题，可持续发展长效机制尚不完善。部分区域处于零散的小规模发展状态，有待统筹纳入产业整体发展规划。

3. 尚未形成品牌驱动效应，特色精品亮点亟待打造

汕尾市休闲渔业尚未形成统一的主题形象和特色标识系统，休闲渔业品牌缺乏整体包装、品牌意识较薄弱、品牌定位不够清晰。代表性的休闲渔业产品、休闲渔业景区景点尚未深入渗透市场，市场效应与带动效应不强。特色资源开发优势尚未凸显，海鲜美食、渔港渔村渔船等休闲化发展指引有待提升，创新业态、品牌体系、特色亮点等尚未系统性谋划。

4. 创新能力与动能不够强，模式创新体系亟待完善

汕尾休闲渔业有待在文化与科技赋能、产品层次开发、区域资源整合一体化开发等全方面统筹发力。在此基础上，环境治理投入、基础设施建设与休闲渔业产业开发和营运管理的创新模式有待完善，助力解决资金依靠财政转移支付、财政资金压力大、社会资本投资风险大和参与度较低等问题。如何深耕科技创新赋能休闲渔业，协同推进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促进社会经济和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是需要着重考虑的问题。

三、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精神，扎实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及市委八届十次全会精神，紧抓“打造海上新广东”“百千万工程”高质量发展等政策机遇，围绕汕尾“兴海强市”“海上汕尾”发展目标，统筹渔业资源休闲化发展利用，合理谋划空间布局和产业板块，布局重点工程和配套体系，促进现代渔业三产融合发展、渔民就业增收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培育渔业经济发展新动能，打造湾区东海岸休闲渔业新明珠、广东省休闲渔业高品质度假地、全国滨海休闲渔业发展示范样板，助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建设海洋强省、海洋强国。

（二）规划原则

坚持生态优先。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发挥渔业的生态功能，加强对生产、生活、生态、文物等资源的科学规划、保护利用和发展。考虑资源和环境承载能力，坚持开发与保护并举。

坚持创新发展。发挥科技创新在发展新质生产力中的重要支撑作用，积极推动休闲渔业全产业链、产品和品牌形象的创新构建，探索开发管理、投资运营等创新模式。

坚持统筹协调。坚持海陆统筹、协同推进，统筹汕尾各县（市、区）的渔业相关特色资源，协调休闲渔业发展引擎、重

点与特色，协调休闲渔业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

坚持安全保障。始终将安全问题放在休闲渔业发展和管理的突出位置，完善制定相关管理规范与标准体系，加强全过程监督管理，保障相关利益主体的安全和合法权益。

坚持多方联动。坚持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化运作，加强政企联动，调动龙头企业、各类社会经济主体与全民参与的积极性，引导社会资本、各类资源和各生产要素全面融入。

（三）发展策略

1. 三融三联，筑链成群

突出“三生融合”“三产联动”创新发展。以绿色发展为引领，推动休闲渔业在生态、生产、生活中的有机融合，与现代产业要素跨界融合与多元化发展。着力发展三产、促进带动二产、创新融合一产，将渔业一产与文旅融合，推动渔旅融合产业示范发展；将渔业二产与休闲食品发展相融合，推动海味休闲食产业创新发展；促进渔村、渔港、渔业与文旅深度融合，构建渔旅融合产业链、海味休闲食产业链两大特色产业链，创新四大特色产业板块融合发展，在空间和功能上聚合上下游及相关企业，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土地集约利用。

2. 特色引领，业态创新

全面推动传统渔业与休闲产业等业态内容创新利用：产业产品创新融合、发展模式创新引领。立足汕尾市渔业等传统资源创新利用，凸显休闲渔都、休闲垂钓、渔旅度假、美食体验、生态渔旅等多功能业态，着力构建主题集聚类、创新融合类、

基础要素类三大类型产品体系。将渔业与休闲娱乐、餐饮美食、文化传承、科普研学、乡村振兴、生态建设及相关资源的开发利用有机结合，突出城乡岛海、海城一体的汕尾特色内涵，形成汕尾休闲渔业特色示范标杆项目与精品休闲渔业游线。

3. 强业工程，品牌提升

实施“4个特色目标、8项精品工程”强业工程，推动区域休闲渔业品牌建设。将休闲渔业发展与美丽海湾、渔港经济区、现代化海洋牧场等海洋强市示范建设行动相结合，推动渔业一二三产创新融合发展。通过引进头部企业、龙头企业，培育地标品牌企业，促进产业创新发展。强化文化与科技赋能，打造品牌示范与精品项目，以现代休闲渔港新地标、特色和美渔村新样板、海上渔乐园创新标杆、渔文旅体验新范式4大特色目标为引领，推动渔港、渔村、渔场、渔旅、渔味、渔耕、渔歌、渔趣等8项精品工程培育。

4. 陆海统筹，乡村振兴

陆港岛海多维度、多层次统筹开发，形成陆海岛统筹、岸海联动、港城村融合的渔旅经济带，构建具有汕尾特色的休闲渔业体验路线。丰富休闲渔业特色内涵，发展独具汕尾南国渔都风情的特色渔村、休闲渔港、海洋海岛、海洋牧场、流域海湾等特色项目，发展渔业非遗文化，探索建立农文旅与休闲渔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共建共享的机制，促进港产城融合、陆海岛统筹、渔文旅融合发展。依托低空服务、休闲渔船、跳岛游、高铁游、自驾游等，形成休闲渔业“空天地海”服务体系。

（四）发展目标

1. 总体目标

依托汕尾渔业优势资源，围绕渔村全面振兴发展，促进港产城、陆海岛、渔文旅联动发展，以生态文明建设为引领，积极谋划以创建全国休闲渔业示范基地、国家蓝色旅游示范基地、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为工作抓手，塑造“湾顶明珠新发地、南国渔都珍汕美”形象定位，将汕尾建设成为集休闲垂钓、渔旅度假、美食体验、生态渔旅、海上渔乐等综合性多功能为一体的“南国休闲渔都”，打造世界湾区东海岸上的休闲渔业新明珠、广东休闲渔业高品质度假胜地，全国休闲渔业创新示范样板，擦亮“中国海鲜美食之都”“广东省渔歌之乡”城市品牌，树立“渔见汕美”新名片，重塑“南国渔都”新形象。

2. 分期目标

到 2030 年，创建全国休闲渔业示范基地，汕尾市休闲渔业产值占广东省的比值进一步提升。落实近期项目库招商和建设工作。推动汕尾渔文化纳入地方志编修工作，持续推动渔港、渔村、渔场、渔歌等工程建设，休闲海洋牧场示范初具规模，研究开展休闲渔业特色的省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工作，推动品清湖、乌坎河、长沙湾及螺河等区域环境提升基本完成。海味休闲食产业聚集效应初步显现，推出 2 个海味休闲食品类。推动海味休闲食特色品类生产线建设，跳岛游的特色渔旅融合持续深化发展，成为广东省休闲渔业品质度假地。重点渔村、休闲渔港和渔人码头提升改造基本完成，全域休闲渔业点状分布空间结构

基本成型，研究落实渔文化中心建设工作。探索推进生态渔业综合项目试点成功入库，研究推动低空渔旅产业项目。

到 2035 年，打造为全国知名的南国休闲渔都、世界湾区东海岸的休闲渔业明珠。研究推动创建休闲渔业特色的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申报认定中国美丽休闲乡村，现代化海洋牧场综合体形成多个示范点，渔旅融合卓有成效，海味休闲产业集聚区全面建成，“渔见汕美”特色名片具有全国知名度，推动打造国家蓝色旅游示范基地。渔旅、渔味、渔耕、渔趣等项目建设基本完成，设施完善、布局合理、服务优良、技术创新、体验丰富的休闲渔业产业链全面形成。推动汕尾渔业增效、渔民增收、渔村振兴、渔文化发展，为汕尾乃至广东省渔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3. 发展指标

表 3-1 汕尾市休闲渔业发展规划指标表

分类	指标	2023 年	2030 年	2035 年	属性
经济指标	休闲渔业产值	12.66	20	30	预期性
	产值年平均增长率	1.2%	7%	9%	预期性
	汕尾占比全省	9.9%	12%	15%	预期性
“4+8” 强业工程建设					
现代休闲渔港新地标	渔港	2-3 个休闲渔港			
特色和美渔村新样板	渔村	3-4 个和美渔村			
海上渔乐园创新标杆	渔场	3 个现代化海洋牧场综合体			

渔文旅体验 新范式	渔旅	3个渔旅休闲目的地
	渔味	2-3个海味休闲食品牌/产品
	渔耕	1-2个休闲渔业研学基地
	渔歌	1个渔文化中心
	渔趣	1-2个休闲渔业亮点项目

注：根据广东农村统计年鉴，汕尾市2020至2022年休闲渔业产值保持相对稳定趋势，分别为25.7亿元、27.1亿元和26.5亿元，2023年为12.7亿元，占全省的9.9%，受新冠疫情余波影响和总体市场波动影响，同比下降52.1%。因此，本规划综合稳定三年的平均增长率，即1.2%，参考广东省休闲渔业发展规划目标增长，结合汕尾实际，在规划近期保持持续增长，平均增长率为7%，规划远期随着产品落地，将呈现平均9%的较快持续增长，到2035年，汕尾市休闲渔业产值预计达到30亿元。

（五）总体布局

结合汕尾市国土空间规划，立足全市休闲渔业资源空间集聚、全域旅游发展基础，聚力打造“南国休闲渔都”，形成“一核聚力·一带牵引·五区联动”的总体空间发展格局。

1. 一核聚力，构建南国渔都休闲核

以环品清湖区域及周边辐射范畴内关联特色资源为核心，围绕“生态创新、试点示范、客运提质、服务升级”四大层面提质创优，聚力打造“南国渔都休闲核”，创新“海上新汕尾”“南国休闲渔都”内涵体现。突出生态渔业耦合与城市湿地资源创新融合发展，实现休闲渔业与生态净化修复创新示范，塑造汕尾品清湖国家生态湿地城市新名片；创新休闲渔业跳岛游综合试点示范，陆域联动品清湖城市休闲街区、金町湾，海域创新海域立体化使用、岛海融合共建、共享牧场试点等开发模式，探索打造江牡岛海上渔乐城、龟龄岛渔乐岛、红海湾海洋

公园及东沙群岛共享海洋牧场试点，实现休闲渔业陆海联动体验新场景的创新示范。

着力促进休闲渔业客运提质，通过推动汕尾港多功能转型升级，优化跨境跨岛海上客运体系、发展渔船游艇休闲客运产品、探索低空渔旅客运体验，率先打造休闲渔业“空天地海”示范；促进智慧服务升级，打造汕尾“一站式”智慧渔旅综合服务平台，形成智慧服务创新示范。

2. 一带牵引，形成沿海渔旅经济发展带

基于汕尾陆海统筹、岸海联动、港城融合的休闲渔业带状空间发展，打造沿海渔旅经济发展带。紧抓高铁经济、沿海公路经济、海上航运发展、海洋牧场建设等四大层面，撬动向陆联通流域体系、碧道绿道古驿道体系、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构建游线组织网络，形成向内辐射带动功能；向海联动渔港经济区、海上交通运输、现代化海洋牧场、渔业远洋捕捞等资源，构建各类游线组织，形成向外辐射带动功能，向东形成对接粤东经济走廊及潮商客源地，向西形成对接大湾区经济核心区及国际客源地。在产业上，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在空间上，促进“海滨-海湾-海域”“海面-海中-海底”立体化利用，复合打造沿海渔旅经济发展带。

紧抓国家打造高铁经济带机遇，围绕对接汕尾站、陆丰南站等高铁站点经济圈，重点塑造滨海城市文化形象及提升休闲渔业服务接待能力，承接高铁客流形成周末游、微度假游等。依托沿海公路经济带建设，加强休闲渔业景点与滨海旅游公路

的衔接，促进休闲渔业客流导入。依托建设海上新广东航运发展，结合汕尾港客运服务提质建设，打造潟湖、近海、跳岛的海上客运体系，推动深惠汕等海上航运开通。创新打造现代化海洋牧场综合体，以海岛、海上平台等为载体，联动休闲渔船，形成海底、海中、海上、平台/海岛和空中的立体化使用。

3. 五区联动，聚焦五区合力创新发展

南国渔都创新区。以城区全域发展为主体，聚焦以品清湖为核心品牌示范，突出都市休闲渔旅、文化体验等特色，推动休闲渔业研学基地、游艇码头、渔业岛、岸滩湿地、渔港渔村、渔文化等资源利用发展，打造为世界湾区东海岸的特色亮点、南国渔都创新体验区。以品清湖区域、江牡岛区域、马宫-红草镇区域为引擎，重点推动建设品清湖休闲渔业区、江牡岛海上渔乐城、屿仔岛·小岛渔村、晨洲蚝乡综合体等项目，以都市渔旅、生态渔旅、海上渔乐为主要内涵，辐射带动区域发展，形成南国渔都创新发展示范区。

休闲渔旅度假区。以红海湾开发区发展为主体，发挥渔旅融合的拉动作用，打造以休闲渔业为特色的旅游度假区。强化渔旅景区景点提升，以休闲海钓、休闲渔港、旅游海岛为特色亮点，丰富水上运动、渔旅度假等业态，积极发展三文鱼特色养殖与休闲体验，推动小澳湾、田寮湖、遮浪渔港提升改造，促进金屿滩、后澳沙滩、施公寮岛等资源联动，重点打造红海湾休闲渔业区、红海湾休闲海钓基地、三文鱼文化度假村等项目，形成渔旅融合示范的休闲渔旅度假区。

现代渔业体验区。以陆丰全域发展为主体，辐射带动跨界融合发展。以现代渔业为特色，促进功能业态多元化发展，推动休闲渔业、渔旅融合、陆海联动等特色资源项目的整合发展。以滨海渔旅综合体、海洋牧场平台、休闲渔港为主要内涵，创新海上休闲平台渔旅融合、“风渔+文旅”等特色发展模式，重点打造乌坎河休闲渔业区、上海外滩渔旅乐园、金厢银滩渔旅海岸、碣石浅澳渔旅度假区、甲子风情渔港、“伏羲一号”风渔融合网箱平台、蓝色海洋经济综合体等项目，形成具有区域特色的百里黄金海岸现代渔业体验区。

生态渔旅融合区。以海丰县梅陇镇、联安镇和大湖镇三大渔业镇为主体，突出湿地生态渔旅特色，创新结合海丰鸟类省级自然保护区的实验区，打造如“人工繁殖巴浪鱼”等具有经济特色品类渔业，形成具有保育、野化、驯化、繁育、推广为核心特色的生态休闲渔业。以生态为导向，聚焦长沙湾和大湖湾，以生态耦合试点、和美渔村、休闲渔业营地、水族观赏为主要内涵，重点打造长沙湾生态渔业区、海丰白虾渔旅小镇、大湖半岛和美渔村、锦鲤文旅产业园等项目，形成具有生态文明建设代表性的生态渔旅游赏区。

山水渔乐休闲区。以陆河县发展为主体，以螺河为主轴，以榕江为延伸，结合陆河花鳗鲡省级自然保护区资源，以生态渔业发展和种质资源保护培育为内涵，着力打造城乡渔业文化休闲区。以生态渔旅、渔业科普、特色养殖、休闲垂钓为特色，创新建设内陆休闲渔业场所，打造休闲渔业营地、生态垂钓基地、特色养殖基地，联动螺洞世外梅园、御水湾垂钓庄园等资

源促进“景区+休闲垂钓”“景区+渔业美食”“景区+渔业康养”等“渔业+”“+渔业”融合创新发展，重点打造螺河休闲渔业区、榕江特色鱼类研学营地等项目，形成山水互动、渔旅融合、精而美的山水渔乐休闲区。

四、重点任务

（一）产业统筹，绘就两链四板块全景图

依托汕尾丰富的渔业资源和良好的渔业产业发展基础，面向市场需求，衔接上位规划，培育汕尾休闲渔业发展新动能。铸链成群，做强做优，构建2条休闲渔业产业链；以点带面、连线成片，打造4大特色亮点板块，促进休闲渔业提质升级。

1. 渔旅融合产业链

渔旅融合产业链是以“渔业+旅游”为导向，以渔业一二三产内容为基础，促进特色渔业资源景观化、休闲化、文化化、体验化、产品化。产业链核心内涵是休闲渔业和休闲文旅融合形成的消费体验环节，产业链外延包括提供休闲服务所依托的渔业生产、加工和科研等环节。汕尾渔旅融合产业链立足优良的渔业资源基础和文旅市场基础，促进渔业三生空间联动、三产要素融合文旅各类要素业态，实现渔旅产品优化与品质升级、人气热度提升和流量变现。

引导休闲渔业特色发展。渔业一产以特色水产养殖、现代化海洋牧场、海上捕捞、种质资源保护区等内容为主，以美丽渔场、特色园区、休闲平台、人工鱼礁等为空间载体，重点打造渔事体验、休闲垂钓、渔旅度假、生态科普及低空渔旅等业态。渔业二产以水产加工、食品制造、装备生产等为主，以渔业加工园区、装备制造基地等为空间载体，重点打造工业研学、工坊体验、科技体验等特色产品。渔业三产以渔文化、海鲜美食等内容为特色，以渔村、渔镇、渔港、渔排、渔船等为空间

载体，重点打造和美渔村、休闲渔船、休闲渔港、渔人码头等产品。结合全域旅游、乡村振兴示范带等，在旅游景区、休闲庄园、特色海岛和主题公园等植入休闲渔业业态。

专栏 4-1.1 渔旅融合产业链

第一产业：重点推动渔业养殖、捕捞、种苗培育及增养殖等环节与休闲旅游相融合，推动鱼塘渔场、海洋牧场、鱼礁渔排等景观化、休闲化建设，并拓展渔事体验、赶海垂钓、水族观赏、科普研学等渔业一产特色休闲体验内容。

第二产业：重点推动水产加工、食品制造、装备生产等环节与休闲旅游相融合，促进渔船展览展示、休闲食品加工体验、渔具生产体验、现代化海洋牧场科技体验等内容植入渔业二产环节，完善特色工坊、特色园区、特色展厅、研学基地等建设与休闲服务设施提升。

第三产业：重点推动渔村、渔镇、渔港等空间扩充完善住宿、餐饮、活动、场景等服务，促进服务接待设施多元化、层次化发展，完善陆海空特色交通服务。

2. 海味休闲食产业链

海味休闲食产业链是以鱼、虾、蟹、贝、藻等水产品为原料开发的休闲食品产业链条，涵盖海味零食、饮料饮品等系列。产业链核心内涵是以生蚝、对虾、鱼类及藻类为原料的海味休闲零食生产，产业链外延包括主题园区、品牌宣传、营销推广、会议会展、休闲体验、健康服务等配套服务。汕尾市海味休闲食产业链依托丰富的渔业资源，发挥汕尾领“鲜”的特色，做大做强汕尾海味休闲食品品牌，促进海味休闲食品产业集聚。

以培养产量高、品质优、口味佳的具有汕尾特色的海味休闲食品牌为主要抓手，扩充海味休闲食品体系，打造海味休闲食产业集聚区。迎合健康休闲食品需求，促进水产加工产品价值提高。树立品牌意识，凸显汕尾地域特色及“中国蚝乡”等水产

品地标品牌效应，培育四大特色产品系列，即蚝礼、渔见、对虾和寻藻等系列，丰富休闲产品体系，发展具有高附加值的水产品精深加工业，打造营养价值高、风味独特、包装精美的海味休闲食品。注重规模和效益，结合海丰食品谷、马宫渔港等建设，打造海味休闲主题园区，集生产、展示、体验、研学、购物等于一体，植入工业研学基地、零食乐园、文创工坊等特色业态。

专栏 4-1.2 海味休闲产业链

第一产业：促进海味休闲水产加工品类养殖生产，推动以生蚝、白虾、对虾、鲈鱼、紫菜为主导品类的海洋牧场养殖、集中连片养殖，并优化景观渔场、海上垂钓等体验服务；适当开展海味休闲食品类口味开发研究，以主导品类为核心，逐步拓展其他鱼虾蟹贝藻，未来可进一步拓展保健类休闲食品。

第二产业：依托现有水产加工规上企业，培育海味休闲食品加工重点企业，推动龙头企业、链主企业拓展海味休闲食生产，促进产业集聚发展；打造以鱼糜制品等休闲食品为主，即食罐头、预制菜类、保健品类为辅的多元产品，拓展完善主题园区、展览展厅、零食工坊等体验场景。

第三产业：做好休闲体验、会议展览、宣传营销等延伸服务。加强海味休闲食品建设，加大品牌宣传和推介力度，做好海味休闲食品味活动体验、会议会展推介、技术交流等。

3. 渔港渔村特色板块

渔港渔村特色板块是突出汕尾市渔村、渔港数量众多的资源优势，以渔港、渔村、码头、半岛、海湾为特色空间载体，形成多元化休闲渔业体验空间，促进资源休闲化、景观化改造利用，丰富休闲渔船、主题游艇、渔港观光、渔村风情体验、渔旅游度假等体验，打造和美渔村、休闲渔港、渔人码头、景观

半岛等四大产品。

和美渔村结合和美乡村建设内容，把挖掘渔村原生态风貌和引入现代元素相结合，打造“一渔村一特色”。休闲渔港依托渔港空间，提升休闲景观风貌，完善渔港观光、游艇旅游、滨海度假等功能。渔人码头结合渔港经济区建设内容，推进休闲渔业码头、渔人码头街区等建设，为休闲渔船、游艇提供泊位，强化休闲观光与商业服务功能。半岛湾区以自然资源及自然村落为主体，挖掘渔耕文化，建设渔文化艺术景观空间及文旅融合项目。

专栏 4-1.3 渔港渔村特色板块

和美渔村：在推动全域和美乡村建设中，推动“渔业+”“+渔业”且具有渔业文化特色或渔业文化体验等要素内涵为核心的渔村建设，重点发展纳入乡村振兴范畴内的渔村。

休闲渔港：在全面推动渔港经济区建设中，选取具有休闲渔业发展潜力的渔港开展休闲渔业活动，完善休闲服务配套设施，重点发展纳入渔港经济区范畴内具有休闲功能的渔港。

渔人码头：在推动渔村文化建设与滨水生态建设中，因地制宜精选具有滨水资源条件及合规性条件的渔港码头，鼓励开展渔人码头项目开发建设。

景观半岛：以两湾五流域区域内，以半岛资源为载体，结合区域内自然村落资源修缮及保护区外合规性建设条件推动区域休闲渔业发展，重点推动遮浪半岛、大湖半岛等项目的开发建设。

4. 田园牧渔特色板块

田园牧渔特色板块是依托种植业与养殖业，以集中连片、平坦开阔池塘为空间载体，以稻渔、稻虾、荷花鱼等特色创新模式为亮点，将休闲渔业与休闲农业有机结合，建设休闲融合示范基地，打造渔乐田园、休闲渔庄。注入休闲娱乐、观赏旅

游、科普教育、户外拓展及餐饮美食等功能业态，打造共享农场、农（渔）公园、研学基地等，全面提升区域服务配套设施。

渔乐田园通过发展荷鱼、荷虾、稻虾、稻蟹等综合种养，在游乡村、尝海鲜、住渔宿的基础体验上，围绕“渔”文章增加荷花节庆、渔业非遗体验、田园丰收体验、农业艺术体验等功能内容，打响农渔旅融合“特色牌”，实现田园渔旅融合发展。休闲渔庄以休闲庄园为载体，以“休闲农业+休闲渔业”为主题，植入时尚业态，发展休闲垂钓、生态农业、主题餐饮、旅游度假、渔风民宿等特色项目。

专栏 4-1.4 田园牧渔特色板块

渔乐田园：推动以一产生产为核心、一产业态与规模体量占比大且具有集“吃住行游购娱”一体化开发条件的田园综合体或产业园区项目建设。具有代表性项目有万亩荷渔休闲村、大湖半岛和美渔村、上英海口村和美渔村、十二岗村和美渔村等。

休闲渔庄：推动以休闲渔业特色资源为核心、三产业态占比大、辅助有一产特色业态内涵而开发的庄园建设，具有代表性项目有螺河休闲渔业区（渔文化主题乡村庄园）、晨洲蚝乡综合体、捷胜渔业体验基地等。

5. 碧道渔趣特色板块

碧道渔趣特色板块是促进休闲渔业与生态资源联动发展的特色亮点板块。以江河流域、碧道绿道以及古驿道等线路为基础，以河流滩涂、渔场钓场等为载体，建立复合型廊道，形成汕尾市“星罗棋布”廊道网。在特色线路中嵌入休闲渔业体验空间，科普驿站、研学基地、观光平台等特色示范节点，打造复合型休闲廊道、综合型垂钓庄园、主题型科普基地，开展

生态保护、鱼类洄游科普、休闲垂钓、渔家度假等活动。

复合型休闲廊道依托螺河、乌坎河等天然优良水系资源，丰富沿线的休闲栈道、亲水平台、营地驿站、休闲渔船等功能业态。探索“休闲垂钓+”的融合发展模式，依托滨水休闲景点增加休闲渔业体验内容，集垂钓休闲、帐篷营地、美食厨房等于一体多功能的综合型垂钓庄园。主题型科普基地依托于渔业资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等资源，打造集水生生物保护、科普宣教、社会实践、研学游学、亲子游园等于一体的综合性科普基地，开展营地研学、生物科普等多样化活动项目。

专栏 4-1.5 碧道渔趣特色板块

复合型休闲廊道：依托螺河、乌坎河等流域水系资源，依据合规性条件，因地制宜设置一二三级休闲渔业驿站、休闲文化渔船、亲水放生平台等。

综合型垂钓庄园：依托内河内湾及支流鱼塘资源，开展具有“休闲垂钓+”产业业态内涵的庄园，具有代表性有晨洲蚝乡综合体、乌坎河休闲渔业区、长沙湾生态渔业区等项目。

主题型科普基地：依托于保护区核心区外的实验区资源，开发主题 IP，建设具有休闲渔业文化内容体验的基地，重点打造研学基地、科普基地、渔风露营地等主题型科普基地。

6. 水韵渔歌特色板块

水韵渔歌特色板块以湖泊、水库、湿地、流域、海岛以及相关大水面资源等为特色的空间载体，以生态融合为导向，科学合理利用特色水资源，挖掘生态休闲渔业的内涵，促进大水面休闲渔业与文化、旅游、体育、垂钓、观光、餐饮等融合发展，打造大水面渔旅基地、流域生态渔旅基地，发展生态游赏、科普研学、红色渔旅等体验性特色项目。

大水面渔旅基地突出大水面的生态属性，充分发挥大水面景观效应，开展旅游观光、休闲健身、渔事体验、节日节庆等休闲活动，丰富休闲渔业内涵。流域生态渔旅基地依托于长沙湾、鸟坎河等流域单元及相关大水面资源的生态渔业发展空间，形成生态养殖基地、绿色研学基地、休闲垂钓基地等特色空间，发展生态游赏、休闲垂钓、休闲渔业码头、美丽渔场、滨水廊道等功能业态，打造流域生态渔旅休闲娱乐体验地。

专栏 4-1.6 水韵渔歌特色板块

大水面渔旅基地：依托全域湖泊、水库等资源，且在大水面生态养殖规划区内可利用的资源，在合规性条件下发展大水面休闲渔旅基地、休闲渔业庄园、休闲垂钓基地等项目。

流域生态渔旅基地：依托沿海海湾、流域出海口、湿地景观，以及有居民海岛湾区等可利用的资源，发展生态游赏、休闲垂钓、休闲渔业码头、美丽渔场、滨水游赏等功能业态，打造流域生态渔旅休闲娱乐体验地。

（二）产品拓展，构建三大类型产品体系

发挥汕尾特色优势资源，优化产业空间布局，着力构建主题集聚类、创新融合类、基础要素类三大休闲渔业产品体系，包括 17 个休闲渔业产品类型。

1. 主题聚集类产品

海湾休闲主题：依托海湾生态资源，结合美丽海湾建设及生态发展要求，创新海洋现代渔业生态休闲示范，建设休闲渔业海湾空间，发展渔业观光、休闲垂钓、渔村度假、美食体验、湿地游赏、生态科普等业态，提供丰富的休闲渔业场所，为汕尾注入海滨城市独有的文艺浪漫气质。

流域休闲主题: 聚焦流域型休闲渔业综合发展, 以现代时尚、休闲娱乐、生态渔业为特色, 着力推动鸟坎河等流域美丽渔场提升改造, 建设休闲渔业示范基地, 发展休闲渔船、美食体验、生态渔旅等特色体验, 拓展无人机等新技术新产品, 探索海马齿等植物与渔业生态种养耦合发展模式。

河道生态主题: 结合螺河、黄江等河道水生态修复与治理, 提升两岸基础设施, 联动沿线村落、垂钓场、旅游点等资源, 以点串线成环, 打造集绿道碧道、休闲步道、渔业科普长廊、科普驿站、滨水观光平台为一体的多功能复合廊道空间, 开展增殖放流、鱼类洄游科普、休闲垂钓等活动。

滨海特色主题: 着力推动品清湖-捷胜-遮浪港-上海外滩-金厢银滩-碣石湾-浅澳-湖东-三甲地区的沿线海岸示范带的渔场渔村品质提升, 强化渔港码头、渔镇渔村及海滩空间互动, 形成渔文化主题休闲渔船和游艇、渔主题乐园、科普教育基地等不同层级产品, 打造休闲渔业滨海特色海岸。

海上城市主题: 加快海洋牧场由单一产业向三产融合发展迈进, 推动海域立体化分层使用, 通过低空渔旅、海岛礁、海上平台、休闲海洋牧场、海底花园等多维度资源联动, 实现生态养殖、休闲垂钓、渔旅度假、海鲜美食、科普教育、水上运动、海底探险等多业态融合发展, 打造海上城市综合体。

专栏 4-2.1 主题聚集类产品特色项目

主题聚集类: 依托各类优势资源, 形成海湾、流域、河道、滨海和海上五大主题空间集聚区, 重点打造品清湖休闲渔业区、红海湾休闲渔业区、长沙湾生态渔业区、鸟坎河休闲渔业区、螺河休闲渔业区、江牡岛海上渔乐城、龟龄岛渔乐岛等项目。

2. 创新融合类产品

康养旅居融合：以健康水产品为特色，探索“医养结合”发展模式，结合汕尾特色医养资源布局，以食疗、特色鱼疗、健康食品、海洋功能性食品、休闲活动为特色，以创新生物科技支持，打造以“康养旅居+休闲渔业”等融合发展为特色的休闲渔业康养度假目的地，提供集食、居、疗、养、休等服务。

休闲运动融合：结合海洋牧场、渔业海岛，联动渔村渔镇和渔港，开展潜水牧鱼赏藻、帆船帆板、冲浪艇、水上卡丁车等海上休闲运动。依托鱼塘水库、湖泊河流等区域，打造户外营地，定期举办活动，以垂钓为特色开展浮游矶钓、路亚钓和船钓等活动，开展皮划艇、休闲垂钓、水上滑板等。

主题赛事融合：延续亚运精神做好汕尾海洋运动会品牌。做大做强红海湾杯国际矶钓邀请赛，培育汕尾海钓品牌，以竞速、比重、数量等方式，开展如浮游矶钓赛、岸投路亚赛和船钓赛等不同类型垂钓赛事。结合帆船帆板、龙舟赛等赛事，与运动体育协会、OTA、户外运动俱乐部等开展合作，搭建休闲运动国际赛事平台，推动“赛事+直播+文旅”多元发展。

科普研学融合：依托渔业保护区、海洋保护区、水产产业园、海洋牧场等资源，强化文化、科技赋能休闲渔业，运用VR、AR、AI等数字技术，打造大鱼光影秀场、海洋全息投影、疍家民俗沉浸式演艺、渔船仿真体验馆、海洋牧场科技馆等体验新空间。加强与博物馆、文化馆、文化遗址等场所联动，以渔俗文化、疍家文化等为主，联动红色文化、妈祖文化、海防文化等，推出不同类型的游线组织、体验场景等活动项目。

文化节庆融合：加强汕尾渔文化、非物质文化的传承和利用，办好汕尾开渔节、海鲜美食文化节、妈祖诞、民俗庙会为代表的传统文化节庆活动。结合当下流行的文化活动形式，开展渔歌文化音乐节、民族服饰文化嘉年华、渔画嘉年华等，打造多样化的新型文化节庆。促进晨洲村、金町湾、金厢银滩等特色休闲渔业景点和渔村开展文化节庆活动。

会展直播融合：结合数字乡村建设，依托水产产业园、水产养殖场、海洋牧场等基地，推进晨洲蚝、捷胜鲍鱼、海胆、遮浪麻鱼、咸带鱼、马鲛鱼丸、海味休闲食品等特色品牌建设，举办对应产品美食节、推介会、电商直播等活动。依托汕尾文化和旅游推介会，以及全国乡村扶贫产品销售网络等窗口平台，加强休闲渔业产品推介宣传，提升人气与热度。

专栏 4-2.2 创新融合类产品特色项目

创新融合类：导入康养旅居、休闲运动、主题赛事、科普研学、文化节庆、会展直播等创新业态，丰富品清湖休闲渔业区（品清湖渔文化中心）、红海湾休闲海钓基地、高螺湿地渔趣园、屿仔岛·小岛渔村、十二岗村和美渔村等项目，持续推动汕尾海洋运动会、红海湾杯国际海钓邀请赛、休闲渔业推介会等活动项目举办。

3. 基础要素类产品

“吃”海鲜美食品味：挖掘海鲜美食文化，打造非吃不可的“一镇一味”“一村一味”等特色餐饮品牌，完善汕尾海鲜美食品味空间。丰富餐饮设施类型，打造简餐餐厅、渔家乐、生态农庄、湖滨餐厅、海上船屋等。推动金町湾、二马路等地建设集海鲜美食、产品展示、城市休闲美食文化于一体的代表性街区，形成汕尾海鲜美食高中低档餐饮设施协调发展格局。

“住”渔乐主题度假：支持优化具有渔业资源或渔业文化的区域空间统筹布局，打造不同主题的休闲度假功能片区，适度扩大住宿设施接待规模，向高端酒店品牌化、度假酒店主题化、特色民宿精品化、生态庄园集群化、户外营地标准化发展，推动住宿产品多元化发展，从高端酒店、品质酒店到特色民宿、生态庄园、户外营地，满足不同客群住宿需求。

“行”蓝绿交织游线：结合旅游快速公路网络、滨海旅游公路打造纵横交错，贯通东西南北的自驾畅游游线。通过绿道、古驿道、碧道及乡村振兴示范带，构建蓝绿交织的生态网络和复合型的绿道、碧道、跳岛系统，有机串联休闲渔业各资源点，联动全域的休闲网络资源，激发休闲渔业发展活力。探索发展新能源休闲渔船、游艇等新型水上交通线路；围绕品清湖、红海湾、乌坎河等优势资源，发展低空游览线路。

“游”山海寻访探秘：推动休闲渔业景区景点提档升级，创建认定休闲渔业示范基地、休闲渔业主题公园、和美渔村、海钓基地，创新海上渔乐城、渔乐岛、海洋牧场休闲平台。强化多元业态植入，打造以休闲渔业为特色的旅游街区、度假岛、特色小镇、非遗工坊、露营公园、滨海营地、科技体验馆等亮点项目。强化渔旅融合建设，联合创建国家 A 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等品牌。

“购”本土文创礼物：围绕“渔见汕美”主题，结合“凤山妈祖”“疍家女”等 IP 文创形象，设计并开发海味零食、海鲜产品、特色小吃、工艺品、服装饰品等系列文创商品。丰富多元购物场景，打造多个不同主题的城市购物街区，在高铁

站等重要集散节点和重要旅游景区、酒店以及线上网络平台设立商品购物专柜，结合渔业村镇设立购物点。开发线上官方旗舰店，助力以海味休闲为代表的链主企业精美礼品宣传推广。

“娱”四季全时活动：丰富夜间休闲娱乐体验，鼓励开发适合常年演出的灯光秀、实景演艺节目，推出“渔见汕美”灯光秀；在渔村、休闲农庄等地，以地方民俗体验和民俗文化表演为主要娱乐活动，构建特色节庆活动体系。持续拓展汕尾开渔节，丰富互动式、体验式、打卡式等活动，从渔获拍卖、开渔盛宴、开渔夜市到渔歌音乐季、渔风营地宿集、渔耕文化聚落等。创新打造屿仔岛“疍家乐岛”、晨洲村“蚝情万丈”、长沙湾“鱼跃汕尾”、红海湾“遮浪西海岸”、碣石湾“上海外滩”“伏羲一号”等N个网红打卡点。

专栏 4-2.3 基础要素类产品特色项目

基础要素类：围绕“吃住行游购娱”服务要素提升建设，打造屿仔岛·小岛渔村、上海外滩渔旅乐园、捷胜渔业体验基地、“伏羲一号”风渔融合网箱平台、大湖半岛和美渔村、三文鱼文化度假村等特色项目。

（三）模式创新，探索区域综合开发新路径

积极探索休闲渔业与其他产业创新融合的可持续发展新路径，以重点项目引领产业和区域发展，推动区域综合效益提升。以江牡岛、乌坎河、长沙湾等资源要素集聚区为重点，探索利好政策、央国企与社会资本联动合作新模式，打造汕尾休闲渔业创新试点项目。

1. 海洋休闲渔业综合立体化实施路径

充分发挥海域、海岛特色资源优势，打造海岛型休闲渔业重点项目，推动江牡岛、龟龄岛等探索构建“海底-海中-海上-平台-海岛”的立体化利用试点示范。以江牡岛为探索试点，以休闲渔业海岛建设为重点，以现代化海洋牧场、海上休闲平台为抓手，通过和美海岛、生态养殖、海域生态修复、人工鱼礁等多种典型海洋生态类型的系统保护和修复等，促进生态系统结构优化、海洋生态环境提升、渔业效益提升及文旅产业等融合发展，利用好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等政策利好，创新打造休闲渔业海岛综合体、现代化海洋牧场休闲平台。重点探索推动江牡岛海上渔乐城、“伏羲一号”风渔融合网箱平台、龟龄岛渔乐岛等项目建设。

专栏 4-3.1 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争取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支持，范围涵盖对海岸带、和美海岛、美丽海湾、海域等生态系统较为脆弱或生态系统质量优良的自然资源实施保护；对海岸线、海湾、海域、海岛等进行生态修复治理，提升海岛海域岸线的生态功能；组织申报年度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重点推进江牡岛、龟龄岛等海岛生态修复结合休闲渔业开发利用项目，以及结合国家级海洋牧场建设休闲渔业开发利用项目争取政策性支持。

2. 流域休闲渔业企业全链化实施路径

充分发挥陆域流域的渔业集聚区资源优势，打造流域型休闲渔业片区。以乌坎河、螺河、黄江等流域特色渔业为基础，促进美丽渔场、休闲渔港、渔船渔排、产业园区、产业基地等全域企业全链互联互通，构建横向流域、岸线、腹地立体空间

产业生态体系，纵向结合淡水绿色渔业、咸淡水交界特色水产品、现代化海洋牧场等蓝绿统筹产业空间体系，同时依托国家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USTB）政策，争取中央及省级预算内资金、政府专项债资金等资金，支持乌坎河、螺河、黄江等流域开展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水产种业、生态耦合、绿色设施渔业、养殖水安全利用，以及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智能化等领域工程项目申请入库，全面推动休闲渔业与流域现代化治理融合开发建设，促进实现区域生态与经济效益提升。

专栏 4-3.2 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

超长期特别国债：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补贴，范围涵盖水生态治理、生态保护支撑、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海岸带保护修复、文化保护传承利用等；组织筹备申报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重点推动品清湖及乌坎河、螺河流域开发结合休闲渔业产业发展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争取政策性支持。

3. 休闲渔业生态融合化模式实施路径

充分发挥渔业与生态资源特色优势，打造生态融合型休闲渔业重点项目。以品清湖、长沙湾、大湖湾等区域为试点，梳理休闲渔业产业空间与有潜力的生态空间，通过打造渔旅湿地公园、生态垂钓营地、红树林与渔业养殖生态耦合、文旅和休闲农业等项目，促进休闲农渔、文旅产业经济效益提升，同时实现生态环境综合提升，形成互哺。利用好 EOD 模式试点项目及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USTB）等政策利好，结合生态农业（渔业）、文旅康养、乡村旅游等特色新业态，推动长沙湾、品清湖等区域开展生态保护修复，制定针对性修复方案，推动红树林修复与营造、海堤沿线、入海口以及海域区域等综合提升，

打造生态渔旅区。重点探索推动长沙湾生态渔业区等项目试点入库。

专栏 4-3.3 EOD 模式试点项目

EOD 模式试点项目：争取生态环保金融支持，范围涵盖水生态环境保护、重点海域综合治理、农村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等方面；组织谋划生态环保重大项目推动在省级、国家级项目库入库。重点推动支持品清湖及长沙湾、大湖湾开发结合休闲渔业产业发展的基础设施建设争取政策性支持。

（四）特色引领，四大目标实现品质提升

聚焦汕尾休闲渔业资源特色，围绕 4 大特色目标引领实现全域休闲渔业发展，并构建 8 项精品工程支撑，引导休闲渔业产品品质升级，提高休闲渔业品牌影响力。

1. 现代休闲渔港新地标

聚焦“加强陆海统筹、山海互济，强化港产城整体布局，加强海洋生态保护，全面建设海洋强省”战略方向，衔接渔港经济区规划建设内容，扎实提升渔港休闲渔业服务供给能力，创新打造汕尾休闲渔港、休闲渔人码头、渔业生态公园等载体，推动建设具有渔文化特色的国家级及省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结合马宫、陆丰渔港经济区建设，重点推动汕尾渔港、马宫渔港、遮浪渔港、金澳渔港、甲子渔港等区位良好、有条件的渔港打造现代休闲渔港新地标，加快渔港转型升级，建设成为汕尾休闲渔业特色打卡地、休闲消费集聚地。

专栏 4-4.1 现代休闲渔港新地标

休闲渔港：依托马宫、汕尾、捷胜、遮浪、乌坎、金厢、碣石、湖东、甲子、金澳等 10 个沿海渔港，按成熟先行原则，推动现代渔港的休闲渔旅服务能力提

升，打造若干个休闲渔港新地标。

休闲渔业码头/渔人码头：结合全市渔港经济区及和美渔村建设，重点推动休闲渔港、渔人码头建设，完善休闲渔港码头或休闲游艇码头配套等。

2. 特色和美渔村新样板

发挥汕尾市渔村数量众多、特色鲜明的优势，依托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晨洲村）、广东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浅澳村、十二岗村、东尾村等）等特色渔村的发展基础，申报认定和美渔村、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打造一批具有小而美产业支撑的特色渔村。充分结合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提升渔村道路通达性，突出不同渔村主题，优化渔村环境品质，促进闲置房屋利用。围绕渔村资源禀赋，完善“吃住行游购娱”全业全链服务功能，打造赶海观光、休闲垂钓等特色业态，构建具有汕尾渔文化特色的现代和美渔村。

专栏 4-4.2 特色和美渔村新样板

和美渔村：重点打造以渔业为主导产业、景色优美、风格突出的和美渔村，培育具有品牌效应的和美渔村，申报认定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特色渔村：形成一批品质突出的渔村，提升渔村风貌质量与基础服务设施配套，打造特色打卡地和渔村休闲度假目的地。

3. 海上渔乐园创新标杆

立足汕尾“依海而兴、向海图强”的战略优势，以海域、海岛、海上平台为载体，以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为抓手，创新打造海上休闲渔业综合体。在不影响航道运输功能的基础上，探索划定试点海上钓场或共享海洋休闲牧场区，联动陆海、海岛、海上休闲平台等资源，在具备条件的水域区域探索划定休

闲渔船航行区域和线路。探索试点推动休闲渔业船舶认定和经营许可，实现合法游钓及凭证垂钓，确保休闲渔业船舶合法合规开展经营。推动实现内陆流域与海域休闲渔船互联互通，游线组织体系建设无缝对接。鼓励使用新型节能环保船型，配套休闲垂钓、体验式捕捞等配套渔具，配备好应急救援、消防、通讯、导航、监控等安全设备和安全救生人员，打造合规化、安全化海上渔乐创新标杆。

专栏 4-4.3 海上渔乐园创新标杆

休闲渔业海岛、现代化海洋牧场综合体：重点推动有条件的海域、海岛、现代化海洋牧场休闲平台打造特色海上休闲渔乐综合体，丰富现代养殖观光、海上游钓、休闲渔业度假、渔文化体验等产品。

休闲渔船：探索构建汕尾市休闲渔船的文化标识体系。休闲渔船须经渔业船舶检验机构检验合格，推动休闲渔船检验、登记、申请许可证，休闲渔业经营单位合规开展休闲渔船业务，经申请发放休闲渔业捕捞许可证，在确保船舶适航、船员适任的条件下方可运营。

海上休闲区：探索划定江牡岛、品清湖、红海湾、碣石湾、湖东渔港南部、甲子湾等海上休闲渔船活动试点区域。

流域休闲区：探索划定长沙湾-黄江、高螺湿地-东溪-大湖湾、螺河（陆河段）、乌坎河流域、鳌江-甲子休闲渔港等休闲渔船活动试点区域。

4. 渔文旅体验新范式

立足汕尾丰富的文旅资源与市场基础，创新融合联动渔业、文化、旅游、生态、娱乐、运动等多元要素，运用现代科技手段打造渔文旅复合体验新场景。依托各区域资源特点，以文旅融合、渔味品味、渔耕体验、渔歌传承、渔趣休闲等为特色主题，运用沉浸式体验、光影秀、全息投影、3D 打印、AI 机器

人、无人机等科技手段，推动打造红海湾、上海外滩、金厢银滩、蚝产业园、渔业科普园、渔文化中心等渔文旅复合场景，创新植入渔旅度假、海鲜美食、科普研学、渔风渔俗、渔歌文化、轻奢露营、低空经济等业态，打造汕尾渔文旅体验新范式。

专栏 4-4.4 渔文旅体验新范式

渔旅：重点推动休闲渔业与文旅景区、景点相融合，将一二三产业的渔业休闲体验植入主题场景，丰富体验场景与产品。

渔味：重点推动生蚝、鲈鱼、三文鱼、海胆等特色水产、海鲜名品形成可体验场景，创新海味休闲食品品牌，推出系列休闲渔业产品。

渔耕：重点推动水产种业、现代养殖、数字渔业、产业园等渔业产业环节形成科研科普场景，扩展休闲渔业知名度，深化体验。

渔歌：重点推动以渔歌文化为代表的渔文化传承、保护、利用与创新，推动创作、演出、科普、学习等，丰富休闲渔业文化项目与产品。

渔趣：重点推动新技术、新产品与休闲渔业相结合，打造低空、AI、文创、生态等创新体验。

（五）精品培育，八项工程促进全面升级

发挥汕尾休闲渔业资源禀赋，积极落实“4个特色目标、8项精品工程”，开展休闲渔业相关品牌培育工作，创建形成一批特色鲜明、示范带动能力强的休闲渔业精品项目。

1. 渔港

重点促进汕尾渔港、马宫渔港、甲子渔港、遮浪渔港、金澳渔港、乌坎渔港等打造休闲渔港，提升休闲渔旅服务能力。融入本地渔文化元素，推进实施“一港一特色”提升工程，打造马宫渔港游艇俱乐部、汕尾渔港景观灯塔、遮浪渔港休闲码头、甲子渔港渔人广场等标志性景观，增设渔人码头雕塑、滨

海营地、海边街区等特色业态，吸引游客打卡。完善景观灯塔建设，增设渔人广场、渔人码头、海鲜美食街区等设施，建设主客共享的渔业生态公园，提升全域渔旅吸引力。

专栏 4-5.1 渔港主要项目

休闲渔港：重点推动汕尾休闲渔港、遮浪休闲渔港、甲子风情渔港、乌坎休闲渔港、马宫风情渔港、金澳休闲渔港等项目。

休闲渔业码头/渔人码头：重点推动汕尾渔港休闲渔业码头、遮浪渔港休闲渔业码头、甲子渔港休闲渔业码头、乌坎渔港休闲渔业码头、马宫渔港休闲渔业码头、金澳渔港休闲渔业码头等项目。

2. 渔村

挖掘渔村特色文化，按照“一渔村一特色”原则，开展渔村景观风貌提升建设工作，融入渔灯、渔网、海螺、蚝壳、渔船等渔文化元素，完善渔宿、渔味、渔乐、渔礼等配套，打造个性化和美渔村休闲目的地。提升渔村周边美丽渔场景观风貌的同时有选择性地植入休闲体验业态，开展渔事体验、休闲垂钓、生态科普等活动。重点打造晨洲村、小岛渔业村等渔见汕美的和美渔村品牌，推动浅澳村、海口村、十二岗村等特色渔村创建认定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专栏 4-5.2 渔村主要项目

和美渔村：重点打造晨洲村、浅澳村、屿仔岛·小岛渔村等项目。

特色渔村：重点打造浅澳村、上海村、海口村、十二岗村、长沙村、霞浦村、高螺村、深渔村、红坡村、大湖半岛、长青村、长湖村、洲渚村等项目，申报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广东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

3. 渔场

依托独特的海岛资源优势，以江牡岛、龟龄岛为试点，打造海洋牧场、岛屿休闲渔业、海洋生态科普等相融合的创新标杆项目。从单一养殖向“养殖-加工-科研-文旅”全价值链转型升级，结合跳岛游及游线组织，推动建设汕尾海上渔乐岛、渔乐城。结合“伏羲一号”、华电、蓝色海洋经济综合体等现代化海洋牧场项目建设，打造海上多功能休闲平台，发展“风渔融合+休闲渔业+海洋文旅”三大业态，建成集渔场观光、休闲海钓、海底潜水、海洋科普、海上渔宿、科技体验等于一体的现代化海洋牧场综合体，创新汕尾休闲渔业海上新地标。

专栏 4-5.3 渔场主要项目

休闲渔业海岛：重点推动江牡岛“海上渔乐城”、龟龄岛“渔乐岛”等项目。

现代化海洋牧场综合体：重点推动华电现代化海洋牧场平台、“伏羲一号”风渔融合网箱平台、蓝色海洋经济综合体等休闲渔业综合体建设。

4. 渔旅

立足上海外滩、金厢银滩、碣石浅澳等渔旅资源融合发展基础良好的区域，联动锦鲤文旅、湿地渔旅、荷渔休闲等主题区域，打造特色品牌渔旅休闲目的地。通过补短板、提品质、促休闲，提升一产特色养殖观光、美丽渔场、赶海体验、休闲垂钓，二产工坊体验、水产加工、渔港观光，三产美食体验、渔村度假、休闲渔船等业态内容，结合渔业资源特色项目植入到景区景点中，构建一二三产融合项目与全链全业融合项目，培育汕尾特色的渔旅品牌，提升休闲渔业影响力。

专栏 4-5.4 渔旅主要项目

渔旅景点：重点推动上海外滩渔旅乐园、金厢银滩渔旅海岸、碣石浅澳渔旅度假区、红海湾休闲渔业区等项目。

渔旅园区：重点推动锦鲤文旅产业园、高螺湿地渔趣园、万亩荷渔休闲村等项目。

5. 渔味

立足“天下海鲜·汕尾领鲜”资源优势，以晨洲蚝、海胆、鲈鱼、三文鱼、白虾等品类为主打特色，积极联动二马路、金町湾等区域，推动休闲渔业渔味美食工程建设。推动特色优势农产品“三品一标”建设，积极推进地理标志产品、名特优新等品牌申报。丰富海鲜美食主题体验场所，重点打造晨洲蚝乡综合体、海丰白虾渔旅小镇、三文鱼文化度假村、乌坎河休闲渔业区、长沙湾生态渔业区等特色项目。结合水产品生产月份，推出《海鲜美食图鉴》，构建四季海鲜美食品味指南。

专栏 4-5.5 渔味主要项目

渔味产品：重点打造晨洲蚝、联安蚝、海丰白虾、三文鱼、捷胜海胆、鲈鱼等渔味品牌。

渔味体验：重点打造晨洲蚝乡综合体、海丰白虾渔旅小镇、三文鱼文化度假村等项目。

6. 渔耕

立足丰富的渔业一二三产业资源，挖掘多元利用价值，结合休闲渔业建设赋予新的内涵。以种业、养殖、加工、科研等环节为基础，结合生态修复、种养耦合、蓝色碳汇等新领域，发展科普、研学、科技、文创等多功能业态，面向多元体验的

客群，丰富休闲渔业深度体验，扩大休闲渔业知名度。依托捷胜海洋牧场种业产业园、汕尾海洋经济种业产业园、陆丰水产产业园、海丰食品谷、锦鲤产业园等各类专项主题园区，延伸产业链条，推动科普科教、休闲渔业博览、研学旅游等项目发展，创新渔耕融合新模式。

专栏 4-5.6 渔耕主要项目

渔耕项目：捷胜渔业体验基地、海丰渔味食品谷、陆丰现代渔业科普园、乌坎河休闲渔业区、榕江特色鱼类研学营地、“伏羲一号”风渔融合网箱平台、三文鱼文化度假村、锦鲤文旅产业园等项目。

7. 渔歌

依托“广东省渔歌之乡”、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汕尾渔歌”等资源，以活化创新利用为手法，构建以渔歌文化为代表的休闲渔业渔文化体验体系。推动汕尾渔文化整理纳入汕尾地方志编修工作。通过光影秀等现代科技手段活化渔歌文化，重点建设汕尾渔文化中心、渔歌艺术文化中心，开展渔文化传承创作、演艺演出等活动。依托农村文化礼堂、村史馆、乡村非遗馆等文化工程，结合自然保护区、特色渔村等特定场所，打造渔业文化、渔风渔俗、渔歌文化、疍家文化、妈祖文化等展示区、数字体验区、研学基地。

专栏 4-5.7 渔歌主要项目

渔文化数据库：建立完善汕尾渔文化数据库。

渔文化中心：重点打造汕尾渔文化中心（品清湖）等项目。

渔文化体验点：重点打造屿仔岛·小岛渔村、晨洲蚝乡综合体、榕江特色鱼类研学营地等项目。

8. 渔趣

依托汕尾开渔节、红海湾海钓赛事、广东帆船帆板之都等特色资源，促进各项创新活动、业态、技术与休闲渔业相结合，培育休闲渔业品牌赛事、品牌活动、特色基地。重点推动红海湾休闲海钓基地、江牡岛海上渔乐城、龟龄岛渔乐岛等项目建设，植入休闲垂钓、渔味美食、疍家民宿、渔文化体验、休闲渔船等特色业态，完善堤岸、礁石、海岛、休闲平台等空间，以及休闲海钓船、休闲码头、休闲垂钓平台、钓具租赁、渔获存放、渔味烹饪、滨水营地、渔味集市等配套设施。做好、做强，深度拓展汕尾开渔节、红海湾海钓大赛、汕尾渔歌音乐节、品清湖海洋运动会、“渔见汕美”灯光秀、上海外滩烟火秀等活动。

专栏 4-5.8 渔趣主要项目

渔趣项目：重点推动江牡岛海上渔乐城、红海湾休闲海钓基地、龟龄岛渔乐岛、乌坎河休闲渔业区、高螺湿地渔趣园、万亩荷渔休闲村、长沙湾生态渔业区、螺河休闲渔业区等项目。

特色活动：重点推动汕尾开渔节、红海湾海钓大赛、品清湖海洋运动会、汕尾渔歌音乐节、“渔见汕美”灯光秀等活动项目。

（六）线路组织，形成“1+4”休闲渔业游线

将休闲渔业项目纳入汕尾全域旅游建设中，延伸线路组织，丰富主题体验内容，形成全域旅游游线网络。以“主线+支线”的形式，形成 1 条渔见乡村自驾环线，并打造渔旅乐游、渔味乐享、渔耕乐行以及海上跳岛 4 大主题休闲渔业游线。

1. 休闲渔业渔见乡村自驾环线

依托广东省滨海旅游公路汕尾段以及市域内现有道路，充分利用“四好农村路”“美丽农村路”建设以及沿线观景台、休息驿站和景观节点等，以渔村为主要特色，联动休闲渔业特色项目，打造贯通五区的休闲渔业自驾环线，即“渔见乡村自驾环线”，并在沿线设置休闲渔业标识。

渔见乡村自驾环线：品清湖休闲渔业区-屿仔岛·小岛渔村-晨洲蚝乡综合体-长沙湾生态渔业区-万亩荷渔休闲村-海丰渔味食品谷-螺河休闲渔业区-榕江特色鱼类研学营地-乌坎河休闲渔业区-甲子风情渔港-陆丰现代渔业科普园-碣石浅澳渔旅度假区-十二岗村和美渔村-金厢银滩渔旅海岸-上海外滩渔旅乐园-乌坎河休闲渔业区-上英海口村和美渔村-大湖半岛和美渔村-红海湾休闲海钓基地-红海湾休闲渔业区-三文鱼文化度假村-捷胜渔业体验基地等。

2. 陆域休闲渔业游线

依托乡村旅游精品线路、乡村振兴示范带以及绿道、碧道、古驿道建设，推动游线延长，串联渔村渔镇、渔港码头、美丽渔场等资源，形成以渔旅、渔味、渔耕为主题的三大陆域游线。

渔旅乐游精品游线以渔旅景区景点、主题乐园为主：①马宫风情渔港-品清湖休闲渔业区-捷胜渔业体验基地-红海湾休闲渔业区；②上海外滩渔旅乐园-金厢银滩渔旅海岸-十二岗村和美渔村-碣石浅澳渔旅度假区-甲子风情渔港等。

渔味乐享精品游线以海鲜美食品尝和美食文化体验为主：

①晨洲蚝乡综合体-品清湖休闲渔业区-捷胜渔业体验基地-三文鱼文化度假村-海丰白虾渔旅小镇；②乌坎河休闲渔业区-金厢银滩渔旅海岸-碣石浅澳渔旅度假区等。

渔耕乐行精品游线以乡村田园与休闲渔业融合业态为主：①万亩荷渔休闲村-长沙湾生态渔业区-锦鲤文旅产业园-海丰渔味食品谷-海丰白虾渔旅小镇-大湖半岛和美渔村；②捷胜渔业体验基地-三文鱼文化度假村；③乌坎河休闲渔业区-金厢银滩渔旅海岸-陆丰现代渔业科普园；④螺河休闲渔业区-榕江特色鱼类研学营地等。

3. 海域休闲渔业游线

通过休闲渔船、旅游客船串联现代化海洋牧场休闲平台、渔乐海岛、海洋公园等，联动江牡岛、龟龄岛和伏羲一号海上跳岛游线路，形成休闲渔业海上跳岛精品游线。创新“休闲渔船+低空渔旅”游线，丰富休闲渔业海上跳岛游览形式，实现“陆-海-岛-平台”低空游览联动。

海上跳岛精品游线：①马宫风情渔港-江牡岛海上渔乐城-海港文旅码头-龟龄岛渔乐岛-红海湾休闲渔业区；②碣石浅澳渔旅度假区-华电现代化海洋牧场平台-蓝色海洋经济综合体-中广核码头-“伏羲一号”风渔融合网箱平台-甲子风情渔港等。

五、配套体系

（一）促进交通体系优化

1. 连接区域“大动脉”，提升快进服务体系

优化交通连接的接驳服务、标识指引，提高知名度并促进有效客流导入。加强高铁站到休闲渔业景区景点的公共交通接驳服务，开设专线专班，积极引流高铁客流。加强高铁休闲渔业资源纸质和电子传媒推介，提升游客印象。加强高速、国道等交通标识牌对休闲渔业景区景点的指引，在重要交通节点增加休闲渔业标识。促进深惠汕海上客运，探索开展休闲渔业海上游线。结合滨海旅游公路建设，提升沿线休闲渔业景区景点的通达性，并做好标识指引。结合惠州平潭机场、揭阳潮汕国际机场等周边机场做好休闲渔业资源推介。

2. 畅通城市“微循环”，优化慢游服务体系

畅通“最后一公里”，优化道路品质，探索建立“海陆空”特色休闲交通。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优化提升渔镇渔村和特色休闲渔业景点交通道路，结合美丽乡村建设适当对渔村道路进行拓宽，优化道路景观。优化海上客运体系，联动全域旅游发展跳岛游、休闲渔船等特色海上游线，完善休闲渔业码头、游艇码头等建设。结合汕尾全域旅游、万里碧道，推动休闲渔业相关的步行、跑步、骑行等功能为主的滨海绿道体系建设，配套建设休憩驿站、观景台等。探索低空试点发展，提供游客客运服务和海上平台物资运输服务，推出低空游览、低空客运等，配套起降点、服务站等。

（二）提升配套综合服务

1. 融入全域旅游系统，做好综合服务提升

积极衔接“以点带线，以线覆面”的全域旅游集散服务工程，在重要景区景点，以及全域旅游集散中心、大型游客服务中心中置入休闲渔业集散、导览、推介、预订和科普解说等服务功能，提供全市休闲渔业景区景点地图、住宿预订、餐饮推荐、交通指引、渔乐项目介绍及休闲渔业商品购物指南等信息。将休闲渔业活动纳入文旅应急管理，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遵循统一领导、属地管理、就近处置、快速有效等原则，做好常态下的风险评估、物资储备、队伍建设、教育培训、装备完善、预案演练等工作。

2. 加强海洋资源要素保障，促进合理利用

做好休闲渔业提升、优化、新建项目的要素保障。严格遵守广东省海岸带及海洋空间规划、汕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等上位规划要求，严格遵循生态保护红线、严格保护岸线等管控要求，统筹分类处置新建、提升等各类项目需求，切实保护自然岸线与生态保护区等，强化用地、用海、用岛等资源要素保障。结合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推动海上休闲渔业区划定和休闲渔业出航线路，加快推进海域使用权立体分层设权、立体开发，在保障海域基本功能且用海活动互不排斥的前提下，支持渔业用海与游憩用海、工矿通信用海等用海适度兼容，支持可利用无居民海岛与休闲渔业活动相结合，探索推进休闲渔业、风渔融合等新型项目建设发展。

3. 加强水上服务设施，强化海上服务能力

结合全域旅游服务体系及江河湖海水域体系应急服务网络体系，推动水上休闲渔业活动纳入全市水上旅游管理，并鼓励社会投资项目完善服务设施、基础设施、安全设备、交通及物流服务设施。休闲渔船、海上休闲渔业平台等水上休闲渔业活动载体须配备救生筏、应急救援船、救生圈、救生衣等安全设备。推动休闲渔业经营单位提升水上应急响应和快速处置能力，做好水上救援、安全消防等应急预案和演练培训。将休闲渔业平台、休闲渔船纳入渔政船舶管理，通过北斗船载智能终端及时发布防范雷雨、大风、大雾、台风等各类预警信息，切实做好恶劣天气防范应对工作，提醒做好避风、防浪、防碰撞等防范措施。

4. 完善休闲渔船配套，做好安全管理工作

依托海港文旅码头、中广核码头，重点加快推动品清湖、乌坎、甲子、遮浪、金澳五大休闲码头改造建设，推动办理休闲渔业码头客运资质经营、客运船舶停靠站点等手续，根据水深、码头结构等条件划定休闲渔船、特色游艇的专用泊位和专用码头区域，满足休闲渔业船舶航行、锚泊、系泊和避风需要，确保客船在靠泊和离泊过程中的安全。配套建设休闲渔业服务区，为游客提供上下船、集散、咨询、预订、租赁等服务，建设集散点、停车场、渔人码头街区等。结合红海湾修造船码头，提供休闲渔船检验、维修等功能。按照休闲渔船航线做好水域水深与航行宽度检测、桥梁防撞等可行性分析，配套水域导航

助航设施设备，在休闲渔船投入生产经营前提供休闲渔船通航可行性分析报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隐患。休闲渔业经营单位须根据休闲渔业活动特点，提前制定海上险情应急预案、防污应急预案、防台应急预案等，并定期开展休闲渔船从业人员培训和预案演练，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三）强化休闲渔业宣传

1. 构建主题形象，提升文化溢出

构建“渔见汕美”的休闲渔业主题形象，结合“凤山妈祖”“疍家女”IP文创形象，打造独特形象标识和全套VI设计，应用到全域休闲渔业场景，提高游客对品牌的感知度和认知度。在休闲渔业景区、垂钓基地、休闲渔港、交通节点等标识体系中，全面应用主题形象标识；在开渔节、文化旅游节、海钓大赛、海洋运动会、渔歌音乐节等重要节庆赛事活动上对休闲渔业主题形象进行宣传传播，加深游客印象；在海味闲食的产品设计中应用休闲渔业主题形象，在产品包装设计上加入形象元素，增强产品主题文化形象输出，提升产品文化效应溢出价值。

2. 线上线下联动，拓宽宣传渠道

面向不同类型产品制定适宜的营销策略。拓展线上、线下多种渠道，构建产品溯源、从宣传到销售的休闲渔业平台，实现产品质量监督和流量转化。通过“两微一抖一手一书”、官方门户网站、专项APP等自媒体平台，以及电商平台、政府媒体平台等第三方渠道进行品牌推广和互动，加大休闲渔业品牌宣传力度。采用多种宣传方式，深化本地居民认知和品牌认可

度，逐步强化全省乃至全国对汕尾休闲渔业的印象，线上销售渠道包括电商平台、自营商城、服务平台、社交电商等，线下销售渠道包括大型商超、商品旗舰店、乡村集市、会议展会等。

3. 挖掘热点爆款，提升流量引力

充分结合市场热点、多元社交媒体，加强对休闲渔业特色亮点的挖掘和宣传，以挖掘策划热点、“MCN+休闲渔业”和培育网红经济等方式，提升吸引力。面向不同客群需求，塑造多元场景，打造“日+夜”网红打卡地，形成“一场秀+一个节+N个打卡点”体系，塑造高颜值、文艺范、高科技、娱乐化等属性的产品，并通过引进MCN机构，强化休闲渔业特色IP网络宣传营销，与赶海、钓鱼、美食以及文旅等休闲渔业相关领域的头部网红合作，同时培育本地自媒体达人，针对特色活动开展直播、短视频等方式的宣传推介。

六、保障措施

（一）加大支持力度，强化政策保障

对接落实好国家及省市支持休闲渔业建设的优惠政策，在财政、金融、保险等各项优惠政策，在国家及省市减免海域使用费用、简化审批手续，以及信贷、税收、保险等方面进行支持。积极推动申请超长期特别国债、EOD 模式试点项目、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等，抓好特色项目储备和申报工作，争取国家及省财政支持。不断强化休闲渔业相关的财政政策支持，支持探索休闲渔业发展的多样化生态补偿方式，推动试点养殖用海海域“三权分置”模式。发挥用海指标调控作用，实施市场化优化配置，最大程度发挥政府宏观调控和市场配置各自优势。

（二）完善管理规范，强化管理机制

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休闲渔业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休闲渔船管理规范。搭建招商引资促进管理体系，建立汕尾市休闲渔业项目储备库，统筹开展重点项目招商引资。完善休闲渔业市场监管体系，制定综合监管责任清单，完善执法监管机制。强化安全应急管理与监督执法，定期组织演练和制定安全应急预案，结合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推动市相关部门加大海上综合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包括但不限于增加应急救援船艇、救助直升机等装备及专业人员等应急力量的投入。重点围绕休闲渔业活动海上应急事件，强化相关部门对接协调，做好全过程安全应急处理和善后工作；其中，由辖区政府制定应急预案，确定有关单位负责统一部署、协调和组织应急行动；汕尾海事局发

布险情警告并负责协助查找相关资料；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广旅体局等相关部门根据险情救援要求组织专业队伍参与应急行动；市自然资源局等相关部门做好预报、预警的保障工作，提升休闲渔业活动的海上应急管理和救援能力。

（三）强化多元投入，加强资金保障

加强休闲渔业开发建设财政资金保障，发挥社会资本在休闲渔业建设中的主导作用，鼓励和引导各类投资主体参与休闲渔业建设，探索政府投入、银行贷款、企业资金、个人投资等多元化投入机制。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包含生态治理专项资金、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等资金支持。创新休闲渔业项目投融资机制，设立由政府、市场、行业组织组成的投融资平台。完善海上休闲渔业平台等休闲渔业设施装备保险与保障机制，鼓励多方协同参与，优化政策性险种、开发商业险种。

（四）鼓励合作共建，加强科技创新

立足汕尾市休闲渔业产业及相关行业发展，整合休闲渔业科技创新资源，聚焦产业发展的应用技术研究，鼓励高等院校、新型研发机构以及龙头企业探索成立多元合作共建的休闲渔业产业学会，打通“政产学研金服用”多元渠道，为水族观赏、海洋牧场、海味休闲食、田园牧渔、稻鱼共生等休闲渔业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撑。搭建休闲渔业一体化智慧平台，为休闲渔业管理、服务、营销提供智慧化服务，建立陆海休闲渔业数据库，实现休闲渔业主管部门对休闲渔业的科学、安全、智能化的管理。

（五）强化人才队伍，加强人才保障

加强领军人才和工匠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制定休闲渔业人才引进政策，引进具有休闲渔业国际视野和创新意识的国内领军人才、龙头企业集团，以及具有专业素养和合作意识的专项专业人才以及服务型人才。依托渔业相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和骨干企业，开展专家授课、现场指导、参观交流、典型示范等多种形式的渔民转产转业相关宣传与培训。探索成立由高等院校、院士（专家）工作站、高层次人才、科研技术机构和行业协会等单位机构为主的汕尾市休闲渔业产业协会，开展休闲渔业相关的科研合作、技术创新、工艺创新、成果转化、标准制定、人才培养等工作咨询指导。

七、环境影响评价

（一）环境影响分析

1.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与评价

在生态环境影响方面，休闲渔业产业基础设施的建设可能破坏地形地貌和植被，引起水土流失。在水环境影响方面，工程建设和运营活动开展中产生少量的悬浮泥沙、污水、油污以及固体废物等会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休闲渔船航行及水上休闲渔业活动产生的油污水、生活污水等污染物处理不当可能对水域环境产生负面影响。在大气环境影响方面，休闲渔业景区景点开发建设和运营活动开展中产生的扬尘、废气等会对空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在声环境影响方面，工程建设和运营活动开展中产生施工噪声、水下噪声等会对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在固体废物影响方面，休闲渔业服务设施建设过程中会产生建筑垃圾和固体废弃物。游客流量过多可能会对渔业保护区、海洋保护区等生态系统产生负面影响。

2. 社会文化影响分析与评价

在社会就业方面，休闲渔业尤其是旅游导向型休闲渔业作为一个劳动密集型产业，能够有效带动社会就业，为传统捕捞渔民提供新的谋生途径，帮助渔民转产转业。在文化遗产保护方面，有助于推动汕尾渔文化整理保护传承、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赋予时代内涵并利用休闲渔业发展带来的经济收益为汕尾渔文化遗产保护提供资金保障。在城乡建设和城市形象方面，休闲渔业将促进城乡面貌、城乡交通、生态景观和环境

保护等多方面综合提升发展，推进乡村振兴和生态文明建设，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此外，休闲渔业的发展必然会涉及与周边省市及跨区域的文化交流和发展合作，从而有利于提升汕尾市城市综合形象。

3. 经济发展影响分析与评价

在休闲渔业产值目标与产业构建方面，预计到规划期末，汕尾市休闲渔业产值实现翻一番，形成2条休闲渔业产业链和4大特色板块，成为渔业经济发展新亮点。通过资源优化配置，实现农渔文旅融合发展，有助于在经济发展新常态背景下，培育出新的消费热点和经济增长点。创建全国休闲渔业示范基地、以休闲渔业为特色的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中国美丽休闲乡村等休闲渔业品牌，提升社会影响力，带动社会投资参与休闲渔业建设，拉动相关一二三产业，带动商业、餐饮业、购物业、酒店住宿业、娱乐业、交通运输业等行业发展。在财政税收方面，休闲渔业相比于传统渔业的附加值更高，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地方财政收入。推动实现渔业高质高效、渔村宜居宜业、渔民富裕富足发展，有效促进“百千万工程”的实施，推动渔区乡村全面振兴。

（二）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1. 制定环境保护实施方案

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严格遵循国家“三区三线”管控要求，依据国家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合理评估生态承载力，制定科学的休闲渔业建设环境保护方案。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

制度，完善生态环境补偿机制，加大监管及处罚力度，定期开展休闲渔业建设期环境监测。明确禁止和限制进入的行业、企业及产品等清单。

2. 执行环境保护实施方案

科学安排建设计划，合理规划施工作业空间和时间，水域施工作业尽量安排在非养殖季节进行，选用对环境影响较小的装备设备进行建设，优化施工工艺，尽量减少对水体的扰动，避免泥沙扩散和悬浮。加强休闲渔业发展管理，做好宣传介绍工作，尽量缩短施工周期，注意保护环境敏感点。加强休闲渔船污染防治措施，健全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设及运营期间产生的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及垃圾等污染物收集后应按国家规定交由有相应资质的集中处置单位处置，不得随意排放、抛弃或填埋。

3. 加强生态环境监管工作

加强对汕尾市休闲渔业系列项目的环境监控，定期对休闲渔业涉及的海岛、海湾、海岸、美丽渔场等进行常规监测，对接相关部门强化重要河口区、重要渔业水域以及生态保护红线管控的生态环境监管，严格限制高污染项目。强化技术装备支撑，完善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排污许可证制度等监管机制，健全生态环境保护领导、部门管理、企事业单位主体等责任落实机制，优化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监督、考核问责等监督考核评价机制，提升生态环境监管水平和治理能力。

4. 增强生态环境环保意识

加强休闲渔业建设单位、从业人员及游客的环保教育，切实增强节约意识、环保意识和生态意识。面向各类休闲渔业发展场景，定期开展休闲渔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会议，加强特定场景的生态环境保护教育。通过在休闲渔业景区景点举办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科普活动和媒体的报道宣传，提升关注度和参与度，普及相关知识，引导公众认识和保护生态环境，增强全民环保意识，共建美好休闲渔业环境。

附件

(一) 附表

汕尾市休闲渔业发展规划分期项目库

序号	所在区域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时序	类型	备注
1	城区	核心引擎项目	品清湖休闲渔业区	近远期	提升新建	
2		重点项目	江牡岛海上渔乐城	近期	提升新建	
3		重点项目	龟龄岛渔乐岛	近期	提升新建	
4		重点项目	马宫风情渔港	近远期	提升新建	
5		重点项目	屿仔岛·小岛渔村	近期	提升	
6		重点项目	晨洲蚝乡综合体	近期	提升	
7		重点项目	捷胜渔业体验基地	近远期	提升	
8	红海湾开发区	核心引擎项目	红海湾休闲渔业区	近远期	提升新建	
9		重点项目	红海湾休闲海钓基地	近远期	提升新建	
10		重点项目	三文鱼文化度假村	远期	新建	
11	陆丰市	核心引擎项目	乌坎河休闲渔业区	近远期	提升新建	
12		重点项目	“伏羲一号”风渔融合网箱平台	近期	提升	
13		重点项目	华电现代化海洋牧场平台	近期	提升	
14		重点项目	蓝色海洋经济综合体	远期	新建	
15		重点项目	甲子风情渔港	近远期	提升新建	
16		重点项目	上海外滩渔旅乐园	近期	提升	
17		重点项目	金厢银滩渔旅海岸	近期	提升	
18		重点项目	碣石浅澳渔旅度假区	近期	提升	
19		重点项目	上英海口村和美渔村	近远期	提升新建	

序号	所在区域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时序	类型	备注
20		重点项目	十二岗村和美渔村	近远期	提升新建	
21		重点项目	陆丰现代渔业科普园	近远期	提升	
22	海丰县	核心引擎项目	长沙湾生态渔业区	近远期	提升新建	
23		重点项目	海丰白虾渔旅小镇	近远期	提升新建	
24		重点项目	大湖半岛和美渔村	远期	提升新建	
25		重点项目	海丰渔味食品谷	近期	提升新建	
26		重点项目	万亩荷渔休闲村	近远期	提升新建	
27		重点项目	锦鲤文旅产业园	近远期	提升新建	
28		重点项目	高螺湿地渔趣园	远期	提升新建	
29	陆河县	核心引擎项目	螺河休闲渔业区	近远期	提升新建	
30		重点项目	榕江特色鱼类研学营地	远期	新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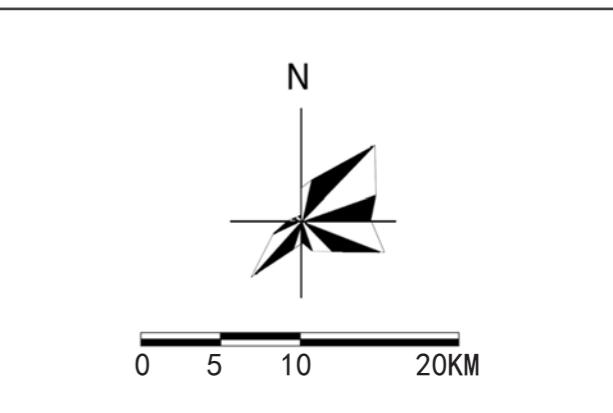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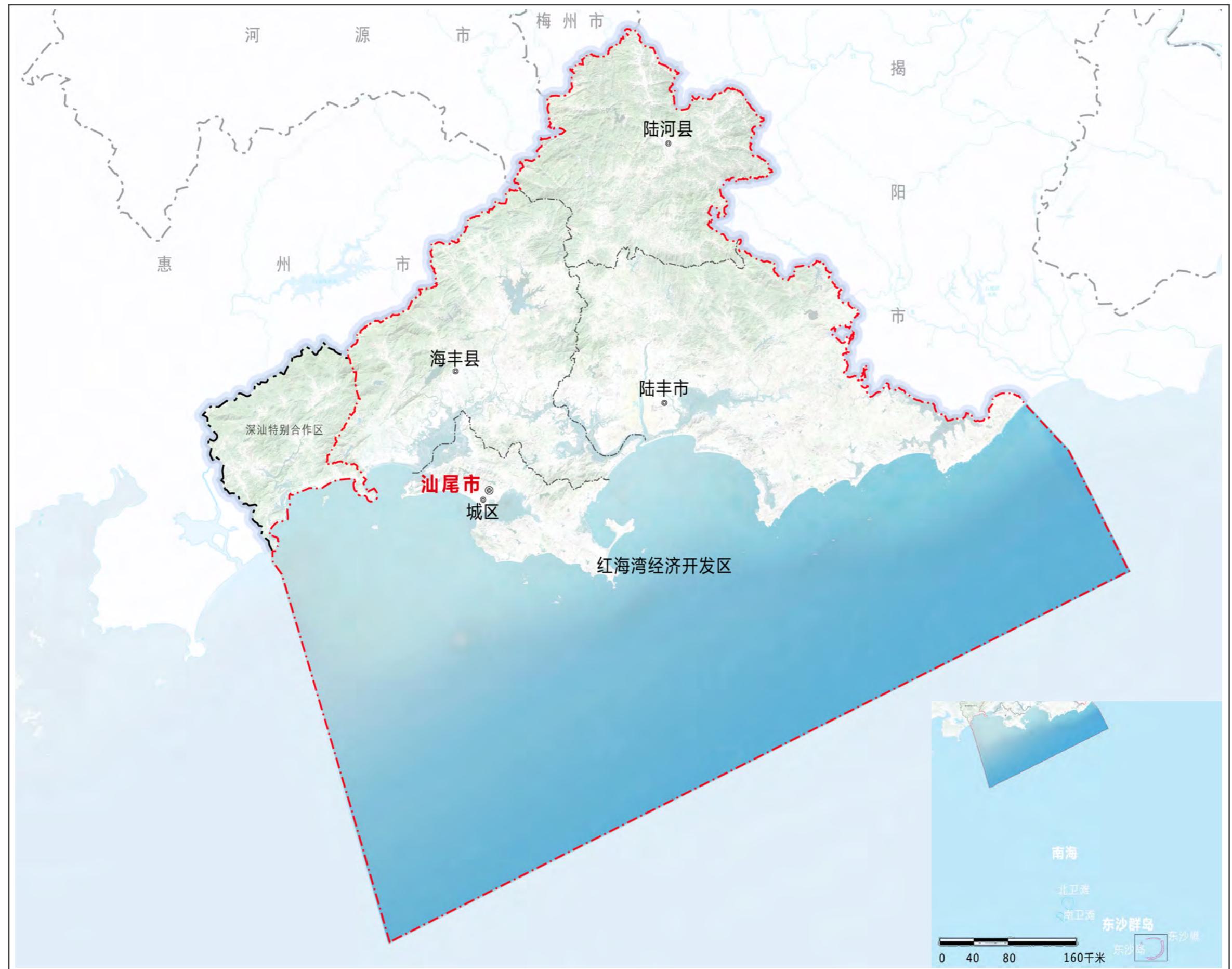
(二) 附图

图纸目录

- 01 规划范围示意图
- 02 空间结构规划图
- 03 项目空间布局图
- 04 主题游线组织图

汕尾市休闲渔业发展规划（2025-2035 年）

01 规划范围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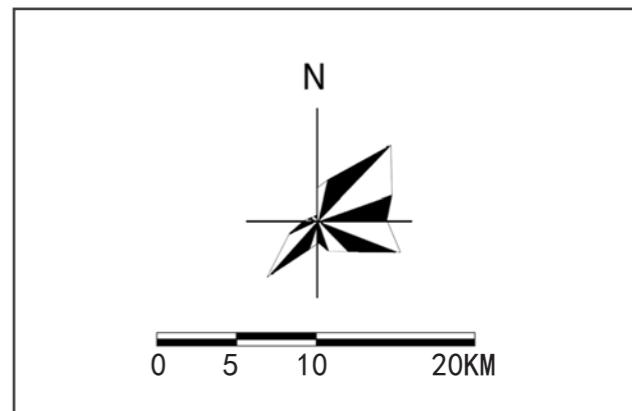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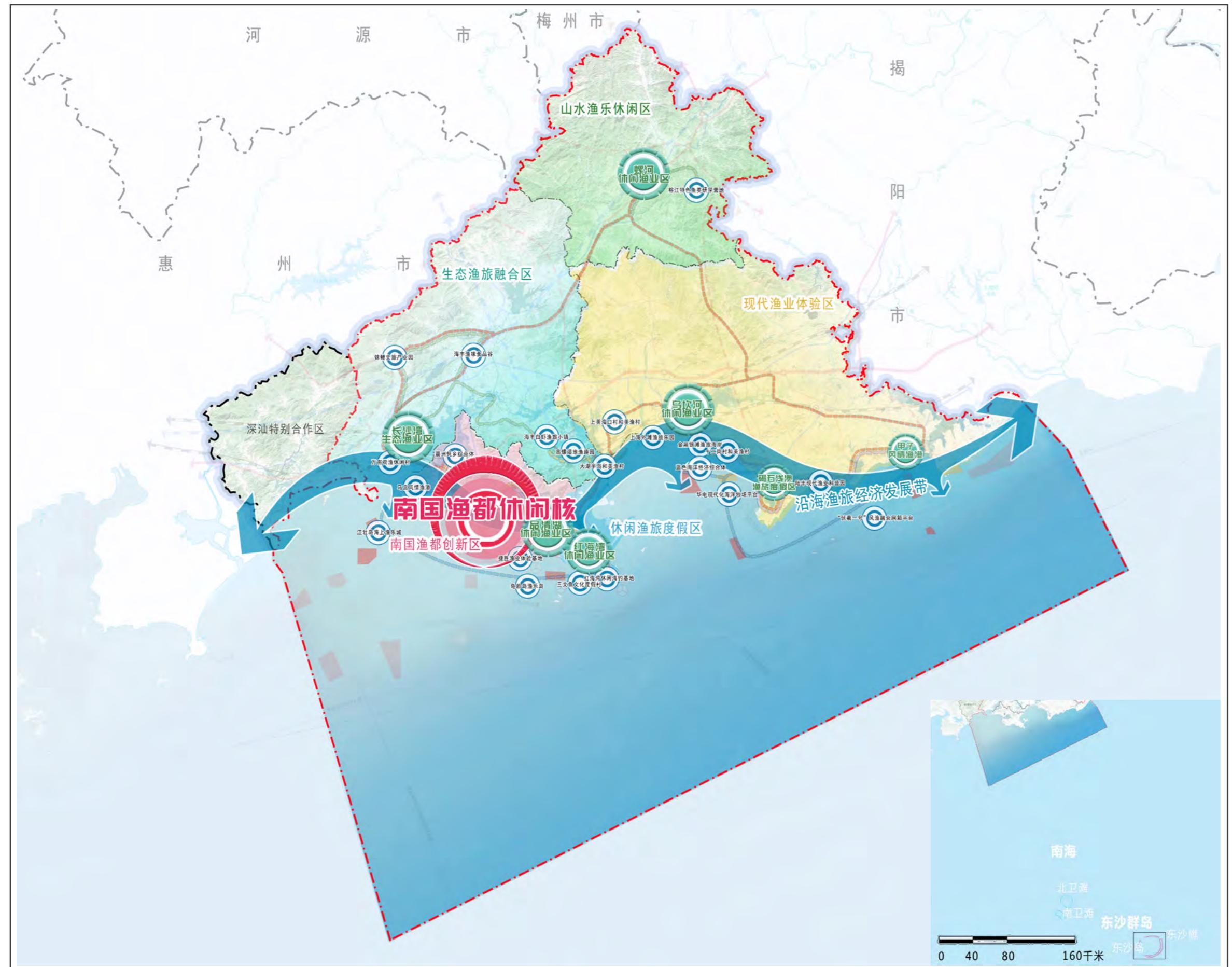


图例

- 规划范围 (Red dashed line)
- 市域范围线 (Black dashed line)
- 县（市、区）范围线 (Black dashed line)
- 地级行政中心 (Circle with dot)
- 县级行政中心 (Circle)

汕尾市休闲渔业发展规划（2025-2035 年）

02 空间结构规划图



图例

- 南国渔都休闲核

↔ 沿海渔旅经济发展带

■ 南国渔都创新区

■ 休闲渔旅度假区

■ 现代渔业体验区

■ 生态渔旅融合区

■ 山水渔乐休闲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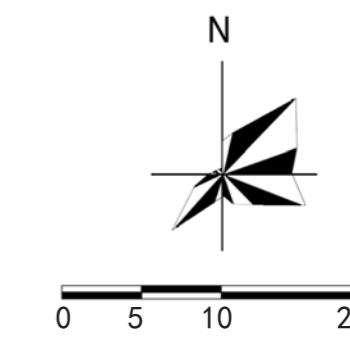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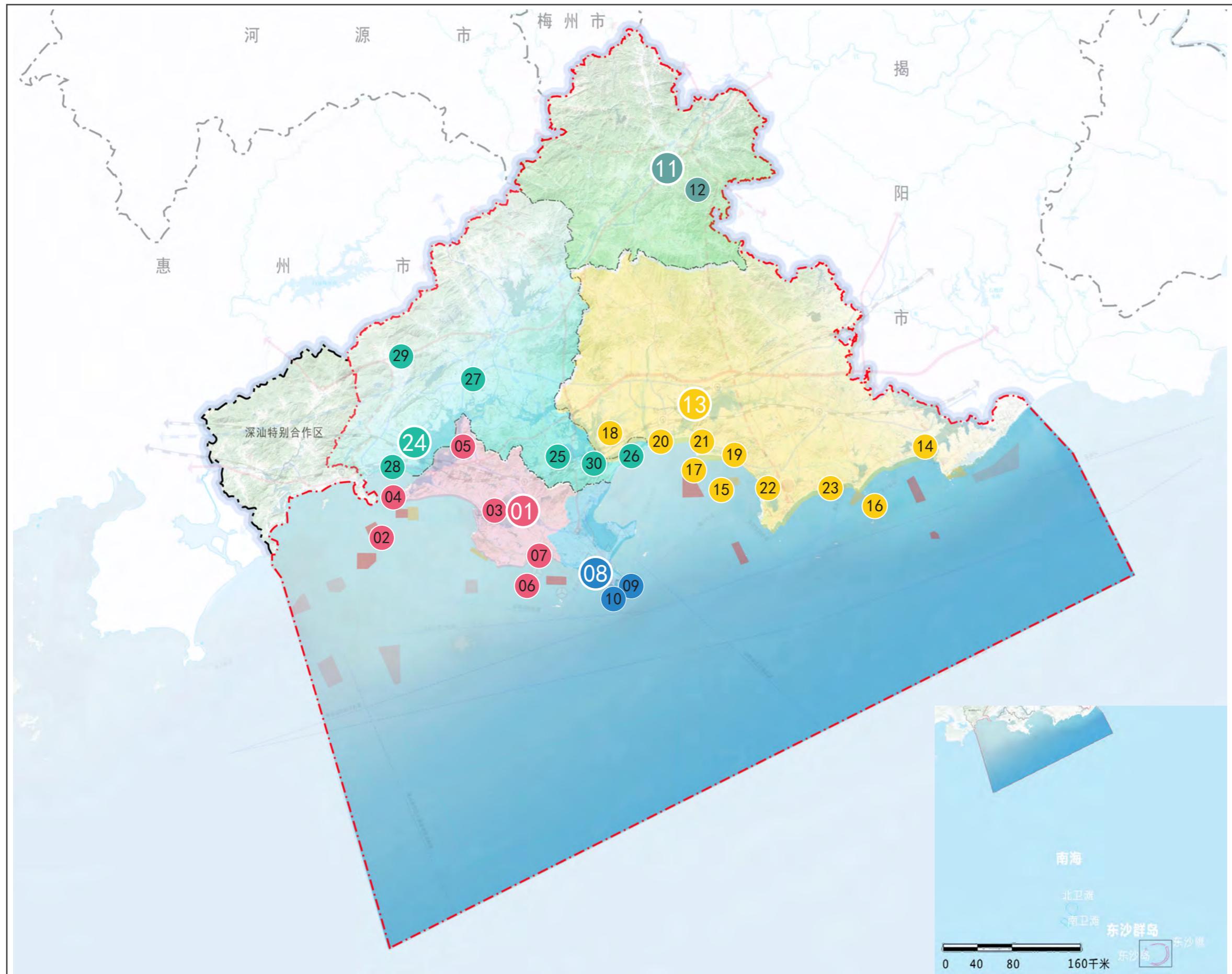
■ 规划范围

■ 市域范围线

— 县（市、区）范围线

汕尾市休闲渔业发展规划（2025-2035 年）

03 项目空间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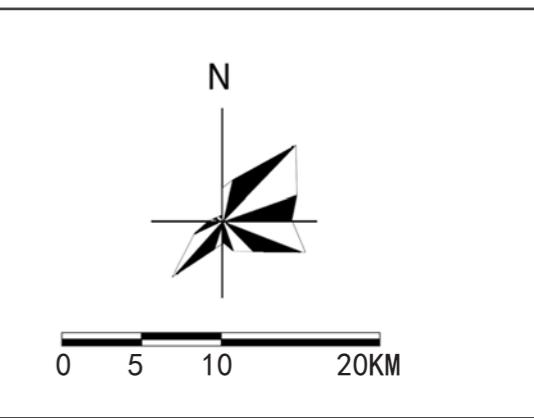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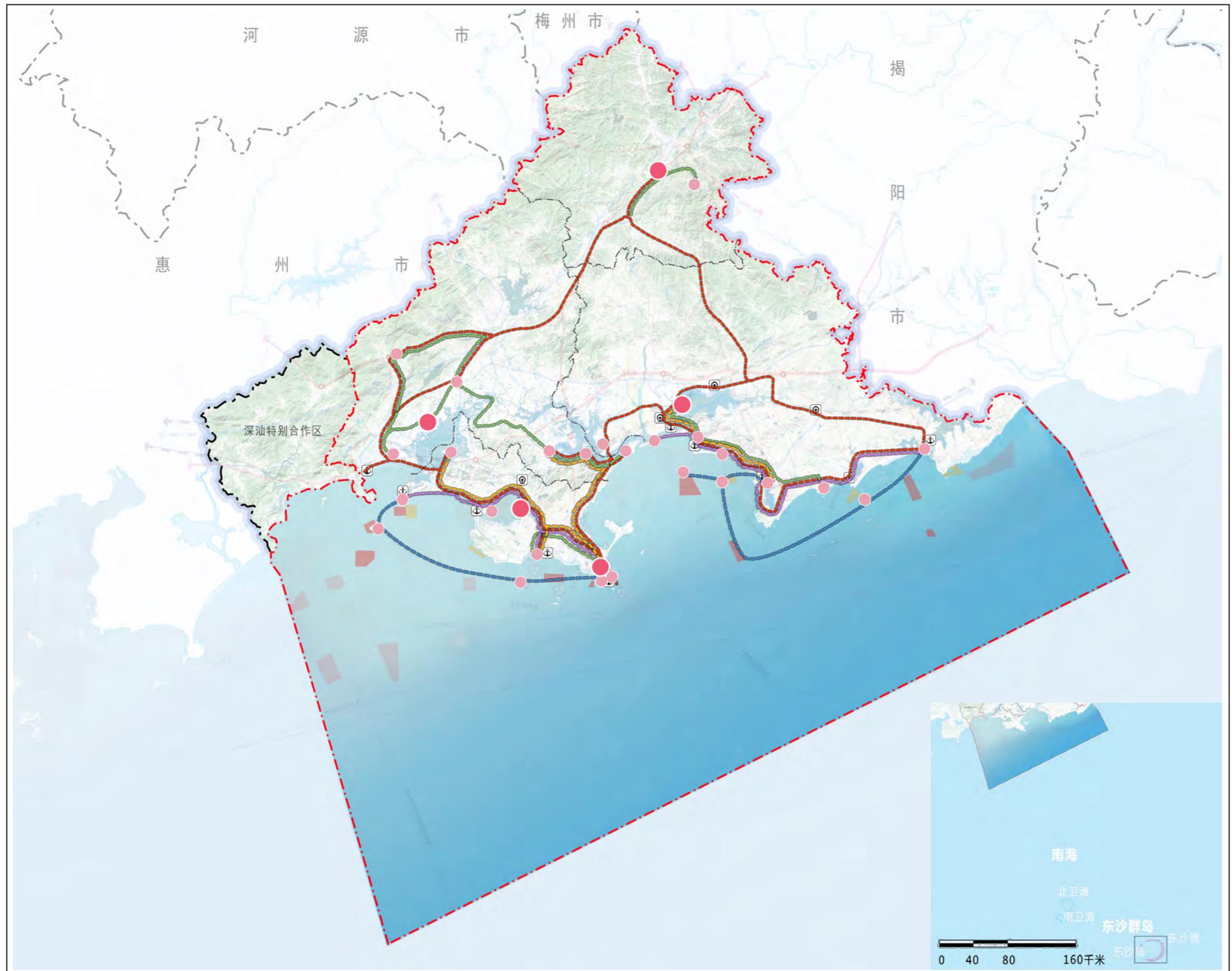


图例

城区	陆丰市	核心引擎项目
		01 品清湖休闲渔业区
重点项目		13 乌坎河休闲渔业区
		02 江牡岛海上渔乐城
		03 岬仔岛·小岛渔村
		04 马宫风情渔港
		05 晨洲蚝乡综合体
		06 龟龄岛渔乐岛
		07 捷胜渔业体验基地
红海湾开发区	陆丰市	核心引擎项目
		08 红海湾休闲渔业区
重点项目		20 上海外滩渔旅乐园
		21 金厢银滩渔旅海岸
		22 碣石浅澳渔旅度假区
		23 陆丰现代渔业科普园
海丰县		核心引擎项目
		09 红海湾休闲海钓基地
重点项目		10 三文鱼文化度假村
陆河县		核心引擎项目
		11 螺河休闲渔业区
重点项目		25 海丰白虾渔旅小镇
		26 大湖半岛和美渔村
		27 海丰渔味食品谷
海丰县		核心引擎项目
		28 万亩荷渔休闲村
重点项目		29 锦鲤文旅产业园
		12 榕江特色鱼类研学营地
		30 高螺湿地渔趣园

汕尾市休闲渔业发展规划（2025-2035 年）

04 主题游线组织图



图例

- 渔见乡村自驾环线
- 渔旅乐游精品游线
- 渔味乐享精品游线
- 渔耕乐行精品游线
- 海上跳岛精品游线
- 引擎项目
- 重点项目
- 规划范围
- 市域范围线
- 县（市、区）范围线